

公司代码：600213

公司简称：亚星客车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修订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董长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玉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193,368,995.60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96,086,405.6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93,069,967.03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789,156,372.63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4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的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共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亚星客车	指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控股股东、潍柴扬州、潍柴扬州公司	指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潍柴	指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丰泰汽车	指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深圳销售公司	指	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潍坊销售公司	指	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亚星客车
公司的外文名称	Yangzhou Yaxing Motor Coa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长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盛卫宁	姚丽娟
联系地址	扬州市邗江汽车产业园潍柴大道2号	扬州市邗江汽车产业园潍柴大道2号
电话	0514-82989118	0514-82989118
传真	0514-87852329	0514-87852329
电子信箱	shengweining@asiastarbus.com	yaolijuan@asiastarbus.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扬州市邗江汽车产业园潍柴大道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9年：江苏省扬州市渡江南路41号2000年-2007年：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扬子江中路188号2008年-2012年：江苏省扬州市渡江南路41号2013年-至今：扬州市邗江汽车产业园潍柴大道2号
公司办公地址	扬州市邗江汽车产业园潍柴大道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116
公司网址	http://www.asiastarbus.com
电子信箱	600213@asiastarbu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和www.cnstock.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星客车	600213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为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秦艳平、李桂凤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林宏金、万年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2月25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1,477,316,792.08	950,172,408.38	55.48	1,850,137,482.5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55,424,656.61	933,590,441.22	55.90	1,837,011,77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086,405.60	1,891,610.13	-10,466.11	-158,206,61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180,023.55	-166,376,147.99	不适用	-192,637,34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37,069.53	625,234,270.06	-53.23	414,019,355.41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289,531.66	19,841,663.38	697.76	16,914,257.35
总资产	2,843,685,006.32	3,197,291,421.19	-11.06	4,165,662,222.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01	-7,200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01	-7,200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76	不适用	-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73	10.29	减少108.02个百分点	-165.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9.37	-905.30	不适用	-201.88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0,196,861.07	233,375,864.06	404,016,444.28	559,727,62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641,648.00	-28,370,690.59	-24,151,215.72	-99,922,85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756,442.02	-28,142,004.57	-24,430,199.94	-41,851,37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387,805.70	20,183,950.95	119,030,199.13	295,610,725.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035.84		483,803.32	-2,113.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5,141.39		157,922,704.90	2,377,841.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6,2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2,159.93		10,784,541.86	32,147,535.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399.35		923,290.71	92,540.00
合计	-56,906,382.05		168,267,758.12	34,430,723.0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年,在行业整体下滑的背景下,公司围绕国内国外双循环做工作,力争稳住基本盘,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同时,做好降本增效工作,全力实现公司的稳健经营。

（一）管理方面

完成两化融合贯标复审及商旅平台、LTC 系统、OA 办公系统升级等重点项目建设，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导入端到端制度流程管理方法，开展端到端流程梳理贯通工作，提升流程效率运行效率，强化制度执行有效性；贯彻“客户满意是我们的宗旨”核心价值观，建立内外部客户评价机制，提升客户满意度。

（二）营销方面

坚决执行业务员末位淘汰制度，成熟人才充实营销队伍；同时向重点领域、重点战略客户进行资源倾斜，强化风险控制。

业务员全体由坐销变行销，深入市场一线，同时进一步加强了集团内资源协同，提高渠道开发效率。

基于市场的详细调研，对 2023 年海外产品进行规划，梳理重点，根据实际需求修订主推配置，推动海外产品聚焦，市场聚焦，内部产品优化，降本等工作。

海外信息化系统上线运营：针对业务人员海外出差，汇报工作不方便等情况，开发了海外营销公司专用的 CRM 系统，系统中除业务人员每日的工作日志外，还可以对意向订单的情况进行跟踪，分解到节点，便于公司掌握订单的情况。

订单跟踪系统：完成在制订单跟踪系统并投入使用，分解在制订单的各个关键环节，有专人跟踪，提升开票信息预测准确度。

（三）生产及质量管理方面

公司安全生产各级的保障能力得到明显提升，通过了省“安全生产二级标准化企业”达标考评，获得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认可，为安全生产打好基础。

通过工艺持续优化，加大工装设备投入，提高了生产效率，同时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保证能力，各项质量指标持续提升。

（四）财务方面

加强财务管控，多种融资手段综合运用，落实好税收优惠政策，做好出口退税等工作，保证公司运营所需的资金。

（五）技术方面

2022 年亚星客车完成 8.5 米、10.5 米及 12m 低入口燃料电池公交车迭代研发，其中 8.5 米（JS6859GHFCEV）产品采用了亚星客车最新研发的燃料电池顶置及热管理集成技术，解决了 8.5 米及以下燃料电池城市客车无法实现低入口的行业难题，是国内首批发布的燃料电池低入口城市客车，填补了市场空白，深受行业用户的关注。

在产品经济性提升方面，亚星客车采用行业先进的模糊控制算法，在提升燃料电池发电效率的同时减少电流充放及传输损耗，结合亚星客车先进的轻量化设计技术，产品经济性等关键指标已实现行业领先。在产品适应性提升方面，对产品低温启动及关机吹扫等程序进行了优化调整，目前产品已实现高温高寒高原全适应，实现产品全域场景应用。

2022 年公司牵头的扬州市科技计划产业前瞻项目《基于网联驱动新能源汽车智能寻优控制系统关键技术研发》获得立项。

公司牵头的扬州市邗江区国家重点实验室合作项目《智能驾驶客车线控底盘技术开发与应用》顺利结项。

公司车联网卡实名登记平台正式上线运营，保障用户权益，维护网络安全。

（六）降本方面

克服外部芯片荒、原材料持续上涨等不利因素，在成本可控的前提下足额保证了生产的物料需求。

提前策划，联合供应商协同建立长周期物料储备机制，有效解决了长周期及瓶颈物料的供货难问题。

积极参与集团集中采购，并通过拓展供货资源、调整供货份额、资金撬动等方式实现了采购资源整合利用及采购成本的优化降低。

联合质量管理部和技术研究院，通过质量约谈、质量考核、联合攻关等措施，大大提高了关键和重要外购部件的产品质量。

（七）党建方面

2022 年，公司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通过组织广大党员收看党的二十大盛况、下发学习书籍、邀请党校专家上专题党课，推动二十大精神进部门、入科室、到工位。强化理论武装，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入行，推动广大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坚持党建与业务融合，围绕生产经营，以解决实际问题为落脚点，组织各党支部开展党建特色品牌争创活动，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推动企业发展。

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强国复兴有我”第九届“亚星杯”书画摄影作品征集、“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党史朗诵比赛等活动，进一步激发全体党员的党史学习热情；开展各类文体活动、比武竞赛，持续传播集团优秀文化，促进核心价值观、效率文化、激情文化落地。

组织各级领导干部、关键岗位人员填写《个人廉洁档案申报表》，组织党员观看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广大党员干部自我警醒、自我完善，自律意识、责任意识不断增强。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2 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切实践行“客户满意是我们的宗旨”核心价值观，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力度，调整过程质量监督模式、严把质量关，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严控订单质态，切实推动 WOS 在公司落地，提升核心竞争力。

（一）行业运行层面

据中国客车信息统计网数据，2022 年，受大环境影响，客车市场继续下滑。全年行业 6 米以上客车共计销售 92256 辆，同比下降 5.0%。

2022 年是过去 10 年来客车行业销量的“最低谷”，据中国客车信息统计网数据，2013-2022 年，客车行业年均销量在 16 万辆左右，而 2022 年全年销量仅 9.2 万辆，不到 2016 年高峰期 21.7 万辆的一半。

国内市场方面：2022 年公交客车销售 6 万辆，销量同比增长 22.6%，主要是受年底新能源客车购置补贴退出叠加 2021 年同期公交采购基数较低影响；公路客车方面，由于受 2021 年国六排放切换提前消费影响，以柴油动力为主的公路车市场 2022 年全年仅销售 2.5 万辆，销量同比减少 35.7%。

出口方面，受益于部分国家、地区的刚性需求增加影响，2022 年大中型客车出口 2.1 万辆，同比增长 24.1%，复苏迹象较为明显。

（二）行业政策层面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关于 2022 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通知要求：一、保持技术指标体系稳定，坚持平缓补贴退坡力度，2022 年，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在 2021 年基础上退坡 30%；城市公交、道路客运、出租（含网约车）、环卫、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民航机场以及党政机关公务领域符合要求的车辆，补贴标准在 2021 年基础上退坡 20%。二、明确政策终止日期，做好政策收尾工作，为保持新能源汽车产业良好发展势头，综合考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市场销售趋势以及企业平稳过渡等因素，2022 年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后上牌的车辆不再给予补贴。同时，继续加大审核力度，做好以前年度推广车辆的清算收尾工作。

2. 2022 年 3 月 23 日，发改委发布《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到 2025 年，形成较为完善的氢能产业发展制度政策环境，产业创新能力显著提高，基本掌握核心技术和制造工艺，初步建立较为完整的供应链和产业体系。

氢能示范应用取得明显成效，清洁能源制氢及氢能储运技术取得较大进展，市场竞争力大幅提升，初步建立以工业副产氢和可再生能源制氢就近利用为主的氢能供应体系。燃料电池车辆保有量约 5 万辆，部署建设一批加氢站。可再生能源制氢量达到 10—20 万吨/年，成为新增氢能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实现二氧化碳减排 100—200 万吨/年。

3. 2022 年 3 月 28 日 为深入实施城市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规范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管理，促进国家公交都市提质扩面，交通运输部制定了《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自 2011 年起开展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以来，先后确定北京等 87 个城市为公交都市创建城市，已有 33 个城市命名为“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为深入实施城市公

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规范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管理，促进国家公交都市提质扩面，交通运输部制定了《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对验收合格的创建城市，授予“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以下简称示范城市）称号。示范城市按照有关要求，享受专项奖励政策，用于示范城市巩固提升创建成效。对未经验收合格的创建城市，不享受相关专项奖励政策。

4. 2022年9月26日，为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促进汽车消费，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信部联合发布《关于延续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明确对购置日期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内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客车产品研发、制造与销售，产品范围覆盖从5-18米各型客车，主要用于公路、公交、旅游、团体、新能源客车和校车等市场。

公司产品销售面向国内外市场，海外市场是重点突破对象。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主要通过订单模式提供标准化、定制化和个性化的产品。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因素有行业总体需求、产品销量、订单质态、产品竞争力、市场竞争度、市场占有率、公司运营能力以及成本管控能力等。

伴随人均收入提升、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人们出行方式逐步改变，消费升级带来出行方式向更快、更舒适方向发展。国内共享单车、网约车和人们工作及生活习惯的改变；同时，中国轨道交通投资提速，城市/城际轨道交通，这些因素叠加导致公交需求减少。另一方面，随着高铁、飞机、房车、私家车等快速发展，公路客运受到挤压。

新能源客车成为近几年来客车行业增长的重要驱动力。但从2017年开始，基于引导行业长远健康发展、纾解财政支出压力等因素，新能源补贴开始逐步退坡，随着补贴的退出，行业竞争更加激烈。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研发能力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技术研发实力强劲，先后获批江苏省新能源客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智能网联客车研究中心、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市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省级五星上云企业等资质，同时与扬州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共建了“研究生工作站”、“联合创新与实践的基地”。

目前有研发人员240人，中高级职称技术人员占汽车研究院总人数的34%以上，他们不仅掌握国内一流的开发技术，同时具有长期的客车设计经验。

截至2022年底，公司拥有授权专利75项，软件著作权9件。其中2022年获得授权专利16项，软件著作权2项。

公司一直保持与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合作高校包括东南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江苏大学等。通过高校的技术移植，有效的增强了产品核心竞争力。

（二）产品质量

拥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ISO9001、IATF16949质量体系认证，ISO3834焊接质量体系认证。

建立了各层级的PPM质量指标管理及考核体系；对批量及重点订单进行过程质量策划，针对出现过的问题及新结构、新配置制订控制计划，设计风险识别、制订方案，工艺过程管控，质量验证评价。

建立了更加严苛的车辆出厂检测。亚星客车自有的“试验场”，所生产的客车出厂前均进行各种路况的严格检测，减少故障率，提高产品工作环境的适应性。亚星客车始终坚持“不把市场当试验场，要把试验场当市场”，做好每一辆车出厂前最严苛的检测。

（三）生产工艺水平

进一步优化了电泳工艺，增加辅助阳极，电泳防腐内外无死角：车身及车架内板、外板，型材内腔防腐无死角，增强底盘、骨架耐久度，增强安全性与耐用性。整车防腐达到8-10年不生，内腔部分电泳工艺质量得到明显提高。

底盘工艺优化，增加了螺栓智能数控拧紧设备，轮胎、车桥、悬架等关键部件的螺栓紧固过程一致好、精度高，螺栓使用寿命长，大大提升底盘关键总成的可靠性和行驶安全性。

（四）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络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加大海内外售后服务网点的布局力度，海内外建有 500 多家经销和售后服务网点。拥有“CTEAS100”售后服务十二星级认证证书，亚星客车服务网络基本形成，服务网络的布局基本合理。服务网络的建设也由从前的布局、规划建设阶段进入优化管理阶段。

（五）信息化建设

ERP 升级项目实现多个流程优化改造，CRM 系统、EIP 系统、售后系统全面优化升级。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行业整体下滑的背景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77 亿元，同比上升 55.48%；由于行业价格竞争更加激烈，订单质态不佳，全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96 亿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77,316,792.08	950,172,408.38	55.48
营业成本	1,351,452,507.83	887,773,253.73	52.23
销售费用	117,381,750.72	79,223,486.25	48.17
管理费用	40,052,231.72	39,356,997.58	1.77
财务费用	19,179,906.23	75,923,854.61	-74.74
研发费用	75,656,815.12	65,963,939.90	1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37,069.53	625,234,270.06	-53.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2,003.34	-6,142,455.4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339,092.05	-650,945,099.35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11,609,050.72	-640,244.85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513,666.21	11,385,271.32	-86.71
资产处置收益	84,035.84	483,803.32	-82.63
税金及附加	2,750,271.83	1,696,400.71	62.12
其他收益	3,965,249.41	161,174,012.54	-97.54
营业外收入	66,120.06	11,180,819.48	-99.41
营业外支出	58,568,279.99	396,277.62	14,679.61
所得税费用	-335,954.96	695,966.98	-14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086,405.60	1,891,610.13	-10,466.1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订单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订单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收入增加，职工薪酬、业务费用、售后服务费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中介机构费及其他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贷款规模下降影响利息支出减少、本期确认分期收款未实现融资收益影响利息收入增加、外币汇兑损益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材料费及试验检验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收回新能源补贴减少以及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支付购买资产支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吸收投资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收回新能源政府补贴款较去年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处置设备收益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期存在预计票据诉讼损失转回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未决诉讼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收到的以前年度所得税退回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减少及未决诉讼影响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机械制 造业	1,455,424,656.61	1,338,067,082.54	8.06	55.90	52.49	增加 2.05 个 百分点
合计	1,455,424,656.61	1,338,067,082.54	8.06	55.90	52.49	增加 2.0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配件销 售	20,136,888.42	16,688,336.62	17.13	-40.75	-42.24	增加 2.13 个 百分点
合计	1,455,424,656.61	1,338,067,082.54	8.06	55.90	52.49	增加 2.05 个 百分点
客车销 售	1,435,287,768.19	1,321,378,745.92	7.94	59.55	55.72	增加 2.26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国外	657,633,787.36	551,763,676.66	16.10	101.49	81.09	增加 9.45 个 百分点
合计	1,455,424,656.61	1,338,067,082.54	8.06	55.90	52.49	增加

						2.05 个百分点
国内	797,790,869.25	786,303,405.88	1.44	31.39	37.28	减少 4.2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客车	辆	2,185	2,164	133	20.12	15.66	0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客车销售	原材料	1,105,990,988.04	83.70	665,136,569.14	78.38	66.28	
客车销售	人工	82,305,239.56	6.23	74,890,812.24	8.83	9.90	
客车销售	制造费用	125,748,650.35	9.52	103,251,573.11	12.17	21.79	
客车销售	其他成本	7,333,867.97	0.56	5,292,579.28	0.62	38.57	
客车销售	小计	1,321,378,745.92	100.00	848,571,533.77	100.00	55.72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5,945.4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7.8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2,444.7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4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9,288.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4.8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892.7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3%。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17,381,750.72	79,223,486.25	48.17
管理费用	40,052,231.72	39,356,997.58	1.77
研发费用	75,656,815.12	65,963,939.90	14.69
财务费用	19,179,906.23	75,923,854.61	-74.74
合计	252,270,703.79	260,468,278.34	-3.15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5,656,815.1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75,656,815.1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1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4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7.5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33
本科	141
专科	35
高中及以下	3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71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67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55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47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37,069.53	625,234,270.06	-53.23	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收回新能源补贴减少以及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2,003.34	-6,142,455.43	-32.73	主要是本期支付购买资产支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339,092.05	-650,945,099.35	-35.12	主要是本期吸收投资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72,534,448.97	2.55	46,991,362.97	1.47	54.36	详见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	1,316,285.25	0.05	239,074.50	0.01	450.58	详见其他说明
使用权资产	27,418,622.99	0.96	54,264,005.25	1.70	-49.47	详见其他说明
应付票据	345,640,508.59	12.15	130,791,118.21	4.09	164.27	详见其他说明
合同负债	93,113,479.66	3.27	36,743,046.72	1.15	153.42	详见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	27,077,458.09	0.95	18,767,970.79	0.59	44.27	详见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	38,987,123.25	1.37	8,895,356.25	0.28	338.29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	197,852,786.26	6.96	318,610,742.75	9.97	-37.90	详见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348,127.45	10.77	741,393,375.96	23.19	-58.68	详见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	0.00	0.00	28,400,381.86	0.89	-100	详见其他说明
预计负债	121,728,599.52	4.28	73,590,336.74	2.30	65.41	详见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		0.00	100,000.00	0.00	-100.00	详见其他说明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6,000,000.00	10.06	220,000,000.00	6.88	30.00	详见其他说明
资本公积	610,814,370.17	21.48	342,093,992.81	10.70	78.55	详见其他说明
未分配利润	-789,156,372.63	-27.75	-593,069,967.03	-18.55	33.06	详见其他说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289,531.66	5.57	19,841,663.38	0.62	697.76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 (1)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是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 在建工程：主要是期末尚未完工转固的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 (3) 使用权资产：主要是使用权资产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 (4) 应付票据：主要是本期使用承兑汇票付款增加所致。
- (5) 合同负债：主要是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6)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本期应付工资、奖金等增加所致。
- (7) 应交税费：主要是本期增值税及附加税增加所致。
- (8) 其他应付款：主要是本期应付租赁费减少所致。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是长期借款本金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减少所致。
- (10) 租赁负债：主要是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11) 预计负债：主要是未决诉讼影响所致。
- (12) 递延收益：主要是本期不存在摊销递延收益所致。
- (13) 实收资本（或股本）：主要是本期增资所致。
- (14) 资本公积：主要是本期增资所致。
- (15) 未分配利润：主要是本期净利润影响所致。
- (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主要是本期归母净利润影响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产品主要目标市场是大中型客车市场，本报告关于公司及行业的数据分析均基于此口径。2022 年客车市场总销量 2164 辆，各细分市场销售如下：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报告期内产能	产能利用率(%)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2185	18.21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设计产能指在考虑成本经济的情况下，以标准工时（251 天，8 小时/天）计算的产量。在生产旺季，可以通过增加生产班次的方式提升产量。

2. 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车型类别

√适用 □不适用

车型类别	销量（辆）			产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大型车	1,150	699	64.52	1,149	631	82.09
中型车	893	961	-7.08	905	973	-6.99
轻型车	121	211	-42.65	131	215	-39.07
合计	2,164	1,871	15.66	2,185	1,819	20.12

按地区

√适用 □不适用

车型类别	境内销量（辆）			境外销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大型车	622	405	53.58	528	294	79.59
中型车	777	798	-2.63	116	163	-28.83
轻型车	64	191	-66.49	57	20	185.00
合计	1463	1394	4.95	701	477	46.96

3. 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辆）	报告期内产能（辆）	产能利用率（%）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389	11.58

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车型类别	销量（辆）			产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纯电动	1,352	983	37.54	1,369	961	42.46
燃料电池	20	0	不适用	20	0	不适用
合计	1,372	983	39.57	1,389	961	44.54

新能源汽车收入及补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车型类别	收入	新能源汽车补贴金额	补贴占比（%）
纯电动	75,418.87	6,625.48	8.78
燃料电池	2,354.56		0.00

合计	77,773.43	6,625.48	8.52
----	-----------	----------	------

5. 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1.53%股权；持有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股权；持有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及低排放柴油客车整车制造及出口；大中型客车及其零部件（含混合动力客车及纯电动客车）的研发、仓储、物流、检测、维修与出口；大中型客车车身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进出口；新能源动力系统及新能源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注册资本 2,719.83 万美元；本公司持股 51.53%，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丰泰汽车总资产 232,961,792.31 元，净资产 150,072,391.38 元。2022 年实现销售收入 394,259,797.86 元，实现净利润 5,606,375.07 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汽车，载客汽车（含专用客车、专用校车，不含小轿车）、专用作业车、厢式运输车、专用客厢车及零部件的销售及

维修；经营进出口业务。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1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销售公司总资产 46,914,451.74 元，净资产 46,914,448.43 元。2022 年实现销售收入 0.00 元，实现净利润 129.05 元。

(3) 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汽车、载客汽车（含专用客车、专用校车，不含小轿车）、专用作业车、厢式运输车、专用厢式车及零部件的销售及维修；经营国家允许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资本 1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1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潍坊销售公司总资产 16,706,143.80 元，净资产 705,353.37 元。2022 年实现销售收入 0.00 元，实现净利润 7,139.68 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未来制约客车市场增长的主要因素，诸如高铁、私家车、共享出行等多元化交通方式的发展对客车的长期影响仍然持续。

经过连续多年下滑，2022 年客车行业基本见底。预计客车行业需求将触底缓速回升。我们预计 2025 年行业销量能达到 12 万辆左右。主要依据：一是随着大环境好转，市场需求复苏；二是行业将迎来新一轮替换周期，新车购置需求将陆续释放；三是海外新能源客车需求增长，中国客车占有性价比优势，海外市场有望实现持续增长。

2023 年，氢燃料电池客车可能将迎来继续发展的机会，其发展得到国家、地方层面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同时，氢燃料电池客车具有长续航、加氢快的优势，更接近传统汽柴油车的使用习惯，利于市场推广。

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共享化成为汽车产业发展潮流和趋势，新技术革命正以前所未有的深度和广度，改变传统的产业生态，电动化、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与汽车产业深度融合，自动驾驶在各中心城市开始进入道路的试测阶段，未来将改变整个汽车产业的发展方式和发展效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为全球客户提供一流的大众交通生活”为使命，专注于发展客车主业，励志做强、做大、做优客车与底盘业务，通过战略聚焦、营销与产品双轮驱动及降本增效等三大方面为战略着力点，争取将亚星客车打造成为“以全球化视野，提供客户满意的客运解决方案，成为行业不可或缺的绿色客车供应商。

未来，公司将力争通过自身业务的良性循环，实现市场份额、客户满意度的持续稳步提升，为客户、股东、社会等利益相关者创造更大价值。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 2022 年收入计划为 21 亿元，本年度未完成该目标。

2023 年公司的收入计划为 17.4 亿元。

需投资者特别注意的是，公司收入计划为公司下一年度的经营目标，并不构成对公司业绩的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替代产品增多且出行方式选择多样。继续受高铁、轨道交通、飞机等其他运输方式增长的影响，市场需求存在进一步萎缩风险。
2. 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新能源客车补贴取消，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获取优质订单资源能力不强，产品盈利能力降低。
3. 财务指标较差。累积亏损较大，资产负债率高，应收账款居高不下，现金流压力大。
4. 产品线分散，不够聚焦，导致资源配置不合理，成本提高，盈利降低。
5. 持续优质的供应商仍然不足。关键零部件议价能力弱，对供货时间的控制力度不够。
6. 人才体制搭建工作不足。从吸引人才到留住人才再到用好人才的机制体制仍然需要完善。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企业发展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和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要求没有差异，主要状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公司能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并能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及牟取额外利益的行为；控股股东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职责。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参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变更、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工作细则要求正常工作。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免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经营责任、经营风险、经营绩效挂钩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年度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薪考核评价。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关注所在社区的福利、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8、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长效机制，杜绝了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情形。

为解决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5年内解决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目前正在推进中。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3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6 月 24 日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银行按揭、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8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9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12 月 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董长江	董事长、CEO	男	52	2021年11月24日	2024年7月9日					35.64	否
丁迎东	董事	男	55	2022年6月23日	2024年7月9日						是
春辉	董事	男	61	2022年3月21日	2024年7月9日						是
吴永松	副董事长	男	52	2021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39.87	否
田亮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22年11月30日、 2022年10月14日	2024年7月9日					5.68	否
翟正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2022年11月30日、 2022年10月14日	2024年7月9日					6.00	否
陈留平	独立董事	男	65	2021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6.00	否
温德成	独立董事	男	57	2021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6.00	否
赵毅红	独立董事	女	55	2021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6.00	否
宋磊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22年9月23日	2024年7月9日						是
王平	监事	男	48	2022年9月23日	2024年7月9日						是
沈虎臣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9	2021年7月7日	2024年7月9日					20.08	否
王秀菊	财务总监	女	43	2022年9月7日	2024年7月9日					1.20	是
王传甫	副总经理	男	48	2022年10月14日	2024年7月9日					49.91	否
胡军	副总经理	男	52	2021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8.50	否
盛卫宁	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22年8月11日	2024年7月9日					24.34	否
于升波	董事(离任)	男	51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10月14日						是
贾开潜	董事、总经理(离任)	男	53	2022年3月21日、 2021年11月24日	2022年10月14日					22.31	否

曲洪坤	董事(离任)	女	43	2021年7月9日	2022年6月2日							是
李树朋	董事(离任)	男	60	2021年7月9日	2022年2月23日					17.97		否
丁迎东	董事(离任)	男	55	2021年7月9日	2022年2月23日							是
王春鼎	董事(离任)	男	59	2021年7月9日	2022年2月23日							是
王秀菊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43	2021年7月9日	2022年9月7日							是
沈明	监事(离任)	女	47	2021年7月9日	2022年9月7日							是
徐树林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38	2021年7月9日	2022年8月11日					20.65		否
王传甫	总经理助理 (离任)	男	48	2021年11月24日	2022年10月14日							否
田亮	总经理助理 (离任)	男	40	2021年11月24日	2022年10月14日							否
合计	/	/	/	/	/					/	290.1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董长江	历任中通客车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项目经理，中通客车博发事业部副经理、经理，中通客车质量管理部部长、质量总工程师，中通客车山东通盛制冷总经理，中通轻型客车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兼厦门丰泰董事长，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CEO。
丁迎东	历任潍坊柴油机厂企业策划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与企业管理部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监事、总裁助理，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董事等职；现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分公司总经理、上海运营中心主任等职，本公司董事。
春辉	历任潍柴制造部部长助理、一号厂厂长、二号厂厂长，潍柴动力制造副总监兼潍柴动力扬州柴油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质量总监，潍柴动力扬州柴油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质量总监，潍柴扬州党委书记、总经理兼潍柴特种车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潍柴特种车党总支书记、董事长；现任雷沃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矿卡销售总监，本公司董事。
吴永松	历任亚星奔驰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控制科经理、物流中心高级经理，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生产采购处高级经理，本公司生产部总监、总经理助理、销售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运营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田亮	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公司国际服务部工程师、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部长助理，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海外营销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

翟正坤	历任潍柴动力长沙维修服务中心中联重科项目经理，潍柴动力工程机械动力销售公司起重机、挖机项目经理，潍柴动力柳州维修服务中心柳工项目经理、副主任，潍柴动力客车动力销售公司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总经理助理，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陈留平	历任江苏省冶金经济管理学校副校长，江苏大学审计处处长、财经学院党委书记、教授，现江苏大学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温德成	历任山东工业大学助教、讲师，山东大学副教授；现任山东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毅红	历任扬州轻工机械总厂助理工程师；现任扬州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宋磊	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615 厂成本管理室副主任，潍柴动力上海运营中心内控建设推进办公室高级经理、公司管理与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公司管理与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现任潍柴动力上海运营中心党支部副书记、公司治理与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平	历任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潍柴道依茨柴油机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潍柴中型柴油机有限公司财务成本部副经理，潍柴西港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副经理，重庆潍柴发动机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经理；现任潍柴动力上海运营中心、财务与运营管控部副部长，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监事。
沈虎臣	历任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处处长、生产部部长、综合服务公司总经理、企业管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国内营销公司副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王秀菊	历任潍柴动力（潍坊）集约配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潍柴动力上海运营中心财务管理部部长助理，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潍柴动力上海运营中心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常州玻璃钢造船厂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王传甫	历任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副主任、部长兼制件车间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部长、副总经理兼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胡军	历任本公司车身技术工程师、设计科科长、技术中心副主任、汽车研究院副院长、国内营销支持部部长、工艺质量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盛卫宁	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投资关系岗、证券部投资者关系业务副经理、证券与资本运营部投资者关系业务副经理，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丁迎东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吴永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董长江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春辉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王平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丁迎东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上海分公司总经理、上海运营中心主任		
春辉	雷沃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矿卡销售总监		
陈留平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威腾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镇江泛沃新能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温德成	山东大学	教授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赵毅红	扬州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宋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运营中心	党支部副书记、公司治理与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王平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运营中心	财务与运营管控部副部长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王秀菊	潍柴火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常州玻璃钢造船厂有限公司	董事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监事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方案，报董事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监事的报酬由董事会制订方案，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绩效考核和薪酬分配方案，报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直属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不领取董事、监事薪酬；其余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的薪酬每年按固定数额领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工资管理制度及绩效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支付。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	见“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树朋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丁迎东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王春鼎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于升波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春辉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贾开潜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曲洪坤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丁迎东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徐树林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代行）	离任	工作变动
盛卫宁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变动
王秀菊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沈明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宋磊	监事会主席、监事	选举	工作变动
王平	监事	选举	工作变动
王秀菊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变动
于升波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贾开潜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王传甫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田亮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田亮	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翟正坤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王传甫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田亮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翟正坤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1月28日	审议通过《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2月23日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预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3月4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预案》、《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4月27日	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银行按揭、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担保额度的预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预案》、《关于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关联交易预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预案》、《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预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董长江	否	14	14	13	0	0	否	6
丁迎东	否	11	11	11	0	0	否	5
春辉	否	11	11	10	0	0	否	5
吴永松	否	14	14	13	0	0	否	6
田亮	否	1	1	1	0	0	否	2
翟正坤	否	1	1	1	0	0	否	2
陈留平	是	14	14	13	0	0	否	6
温德成	是	14	14	13	0	0	否	6
赵毅红	是	14	14	13	0	0	否	6

于升波	否	8	8	7	0	0	否	3
贾开潜	否	8	8	7	0	0	否	3
曲洪坤	否	6	6	5	0	0	否	2
李树朋	否	3	3	3	0	0	否	1
王春鼎	否	3	3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留平、温德成、春辉
提名委员会	温德成、陈留平、丁迎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留平、丁迎东、董长江、赵毅红、温德成
战略委员会	董长江、丁迎东、春辉、吴永松、田亮、赵毅红、陈留平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	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财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3 日	提名于升波先生、春辉先生和贾开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次提名聘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2 年 6 月 2 日	提名丁迎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次提名聘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2 年 8 月 11 日	提名盛卫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	本次提名聘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2 年 9 月 7 日	提名王秀菊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	本次提名聘任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2 年 10 月 14 日	提名田亮先生、翟正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田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翟正坤先生、王传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	本次提名聘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89
销售人员	211
技术人员	240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152
服务人员	52
合计	1,3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51
本科	335
大专	260
中专及以下	725
合计	1,37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薪酬政策。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为贯彻落实公司 2023 年发展目标，以培养促发展，公司制定以下培训目标：加强中层领导干部培训；加强公司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提高技术理论水平和专业技能；邀请潍柴大学专家到公司培训，各部门提出多项培训项目，分为领导干部培训、内训师团队培训、大学生脱产轮岗培训、读书学习、企业文化、通用知识类等多项培训，预计完成率 100%。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051,996.931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9,906,332.46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公司实现净利润-17,274,107.19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891,610.13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94,961,577.16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93,069,967.03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销售收入、利润、现金流等指标的年度任务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确定相应的薪酬水平，以强化责任目标约束，提高管理人员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23年4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遵循战略统一、协同发展、平等法人关系、日常经营独立、重大交易或事项审批、规范运作一致的基本原则。公司坚持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内部控制评价、风险管理等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检查。结合公司的业务实际经营情况，主要对以下几个方面进行管理：1、人事及考核管理；2、财务管理。公司与子公司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3、业务管控；4、审计监督；5、信息报送及披露管理。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一致。详见2023年4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等文件的要求，公司高度重视，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

自查发现公司控股股东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情形。

为解决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5年内解决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目前正在推进中。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厦门丰泰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如下：

(1) 亚星客车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种类	允许排放浓度	实际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总量指标	实际排放总量
水污染物	pH	6-9 (无量纲)	7.9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	/
	COD	500mg/L	22 mg/L		77.7 t/a	2.584 t/a
	SS	400mg/L	23.67mg/L		/	/
	总锌	5.0 mg/L	0.45mg/L		/	/
	总镍	1.0 mg/L	0.64mg/L		0.02t/a	0.00267t/a
	总磷	8.0 mg/L	5.65mg/L		0.1 t/a	0.0787 t/a
	氨氮	45 mg/L	1.002mg/L		1.24 t/a	0.6112 t/a
	石油类	15 mg/L	0.21 mg/L		/	/
	磷酸盐	8.0 mg/L	5.65 mg/L		/	/
	二甲苯	2.5 mg/L	ND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350mg/L	3.4mg/L		/	/
	总氮	70 mg/L	2.12mg/L		1.929 t/a	1.041t/a
	动植物油	100mg/L	0.16mg/L		/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mg/L	ND		/	/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20mg/m ³	2.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	/
	SO ₂	50mg/m ³	ND		/	/
	NO _x	50mg/m ³	25mg/m ³		/	/
	林格曼黑度	1	<1		/	/
	颗粒物	20mg/m ³	3.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4.88198t/a	4.02 t/a
	SO ₂	80 mg/m ³	ND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728-2020)	0.74t/a	0.21283t/a
	NO _x	180mg/m ³	ND		5.9t/a	0.22547t/a
	甲苯	3 mg/m ³	ND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32/2862-2016)	/	/
	二甲苯	12 mg/m ³	ND		/	/
	非甲烷总烃	60 mg/m ³	4.68mg/m ³		93.729 t/a	12.94526t/a
厂界噪声	昼间噪声	65dB (A)	51.3~56.9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	/
	夜间噪声	55dB (A)	44.5~		/	/

	声		47.5dB (A)	3 类标准		
--	---	--	------------	-------	--	--

注：污染物排放量只统计排污许可证有许可排放量的污染物。

(2) 厦门丰泰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种类	允许排放浓度	实际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总量指标 t/a	实际排放总量 t/a
水污染物	pH	6-9 (无量纲)	7.2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
	COD	500mg/L	59mg/L		4.75 t/a	2.188 t/a
	SS	400mg/L	13.3mg/L		/	0.459 t/a
	总磷	8.0 mg/L	0.48mg/L		/	0.017 t/a
	石油类	15 mg/L	0.16 mg/L		/	0.006 t/a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23.7mg/L		/	0.956 t/a
	氨氮	45 mg/L	0.9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238 t/a	0.032 t/a
	总氮	70 mg/L	2.6mg/L		0.665 t/a	0.097 t/a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30	20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5/323-2018	/	1.843 t/a
	甲苯	3	0.47		/	0.026 t/a
	二甲苯	12	0.52		/	0.029 t/a
	非甲烷总烃	40	4.66		3.1147 t/a	0.589 t/a
厂界噪声	昼间噪声	65dB (A)	51.3~56.9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	/
	夜间噪声	55dB (A)	44.5~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亚星客车

①水污染物

公司排水系统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要求建设。公司废水主要为工艺废水、生活污水、淋雨房排水、空压机间接冷却水和焊接接设备间接冷却水。

公司工艺废水主要来自于涂装车间，废水主要为预脱脂池排水、主脱脂池排水、脱脂后水洗废水、表面调整工序排水、磷化池清洗废水、磷化后水洗废水、电泳池清洗废水、电泳后水洗废水、锅炉排水、漆雾净化废水和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浓水。

磷化池清洗废水和磷化后水洗废水经间歇式反应沉淀槽混凝反应预处理后，再经厂区污水处理站“絮凝反应+沉淀+絮凝反应+气浮”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汤汪污水处理厂。

锅炉排水、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浓水、空压机间接冷却水、焊接接设备间接冷却水、电泳池清洗废水、电泳后水洗废水、漆雾净化废水、表面调整工序排水、预脱脂池排水、主脱脂池排水和脱脂后水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絮凝反应+沉淀+絮凝反应+气浮”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汤汪污水处理厂。

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汤汪污水处理厂。

淋雨试验用水循环使用，定期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②大气污染物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是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型材切割废气、车架抛丸废气、车身平整废气、焊接打磨废气、喷涂产生的漆雾、烘房产生的废气、总装补漆废气、打磨工序产生的打磨粉尘、燃气锅炉燃烧产生的烟尘、SO₂、NO_x 等。

a.焊接烟尘和焊接打磨废气

焊接烟尘和焊接打磨废气主要来源于焊装车间、冲压车间、车厢联合厂房的焊接工艺以及焊接点打磨，该部分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尾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b.车架抛丸废气

抛丸废气来源于冲压车间和车厢联合厂房的抛丸机，该部分废气经各抛丸机配套的“旋风+滤筒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公司 15m 高排气筒分别排放。

c.型材切割废气、车身平整废气

型材切割废气来源于制件车间、冲压车间和车厢联合厂房的等离子切割机，车身平整废气来源于车厢联合厂房。该部分废气经各切割机配套的“滤筒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切割废气通过公司 15m 高排气筒分别排放，平整废气通过公司 18m 高排气筒分别排放。

d.喷涂产生的漆雾

喷漆废气（含油漆补点）来源于涂装车间和车厢联合厂房，涂装车间北侧安装了 1 套干式过滤箱+分子筛固定床+CO、3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固定床+CO、2 套干式过滤箱+沸石转轮、1 套 RTO；涂装车间南侧安装了 2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固定床、1 套正常使用 RTO，一套备用 RTO 两个车间分别配套了水旋式净化器；车厢联合厂房涂装车间东侧安装了 6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固定床+CO。喷漆废气经处理后分别通过排气筒排放（两个排气筒分别为 55 米和 35 米）。

e.烘房烘干产生的有机废气

烘干有机废气来源于涂装车间和车厢联合厂房，两个车间分别配套了蓄热式高温焚化设备 RTO。

蓄热式高温焚化设备 RTO 的工作原理：把有机废气加热升温至 760~800℃左右，使废气中的 VOC 氧化分解，成为无害的 CO₂ 和 H₂O；氧化时的高温气体的热量被蓄热体“贮存”起来，用于预热新进入的有机废气，从而节省升温所需要的燃料消耗，降低运行成本。经高温分解处理后的尾气分别经 24m 高 RTO 燃烧排气筒排放。

f.锅炉燃烧废气

公司有 3 台 WNS2.8-1.0/95/70-Q 燃气热水锅炉（两用一备），装有低氮燃烧器，主要为喷涂前处理加热用，燃料为天然气。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燃烧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g.无组织废气

公司无组织排放的工艺废气主要为制件车间的焊装烟尘、焊装车间及车厢联合厂房的焊装、打磨烟粉尘；制件、冲压车间由于切割粉尘；涂装工序有机溶剂挥发的无组织排放废气；车辆尾气。通过废气收集和处理设备应定期检查、检修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加强车间自然通风、加强管理，所有操作按照规范执行；在满足汽车性能检验的前提下，减少汽车怠速行驶，减少汽车尾气排放等方式减少无组织废气的产生和排放。

③固体废弃物

公司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钢材边角料、磷化渣、废油漆桶、喷漆渣、污水处理站污泥、废油、废溶剂、废密封胶、废过滤袋和生活垃圾等，其中磷化渣（HW17）、废油漆桶（HW49）、喷漆渣（HW12）、污水处理站污泥（HW17）、废油（HW08）、废溶剂（HW06）、废密封胶（HW13）、废过滤袋（HW49）为危险废物，厂区内建设有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危险废物暂存场，各类危险废弃物分类收集和暂存，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

④噪声

公司主要噪声主要为液压机、压力机、焊机、冷却塔、空压机、等离子切割机、风机等。优先采用低噪声、振动小的工艺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高噪声设备如风机、水泵、空压机等设置单独站房和增加消声器等进行隔音消音处理。在采取各种减声降噪措施后，昼间和夜间各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昼、夜间标准。

在报告期内，公司各类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实现规范、持证排污，公司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信访事件。

(2) 厦门丰泰

①水污染物

公司排水系统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要求建设。公司废水主要为工艺废水、生活污水、淋雨房排水、空压机间接冷却水和焊接接设备间接冷却水。

公司工艺废水主要来自于涂装车间，根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分析和经现场调查，项目废水包括喷漆室废水、打磨室废水和生活污水。

漆室废水、打磨室废水采用物化+生化工艺，经处理后达到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1.2m³/h。根据现状调查，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海沧污水厂深度处理。

淋雨试验用水循环使用，定期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②大气污染物

a. 有机废气：涂装车间的清理、刮腻子、喷漆（喷枪清洗）、静置、移车、烘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二甲苯和 TVOC。清理、喷漆(喷枪清洗)、静置、烘干等工序在密闭的操作间内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治理后高空排放；刮腻子、移车的有机废气为无组织排放。

b. 粉尘：来自涂装车间的腻子打磨工序。打磨工序在专用打磨室内进行，粉尘经净化治理后高空排放。

③无组织废气

焊接烟尘：主要来自焊接车间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焊接烟尘采取局部集气净化措施以减少排放，属无组织排放。

④固体废弃物

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工业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有金属下角料、废焊材、装饰边角料、废塑胶、碎玻璃等，危险废物主要有漆渣、清洗废液、清洗废布、废活性炭、废玻璃棉、喷漆废水处理污泥等。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分别委托有资质的机构处置，无排放。

⑤噪声

公司主要噪声主要为产噪设备主要为焊接和切割机、喷漆房、空压机、风机等生产及动力设备。优先采用低噪声、振动小的工艺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对高噪声设备采用车间隔声；风机基础设橡胶隔振垫；空压机设在单独的机房内，设备基础设计减振合基础；通风机的进出风管均安装消声器，管道进出口加柔性软接。，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均符合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 3 类标准，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信访事件。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厦门丰泰自投建以来就秉承“保护环境，节能减排”的发展理念，严格遵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公司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通过了环保审批，具体情况如下：

(1) 亚星客车

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获得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审[2011]174 号）。该项目于 2016 年 6 月依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相关要求完成《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的编制。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通过了扬州市环境保护局的环保竣工验收（扬环验[2016]62 号）。

公司“天然气锅炉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获得扬州市邗江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邗环审[2015]97 号）。该项目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通过了扬州市邗江区环境保护局的竣工环保验收。公司 2022 年已通过排污许可证变更，许可证号为：9132100356780558XF001R，有效期至 2027 年 7 月 11 日。

(2) 厦门丰泰

厦门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2 月 6 日批复了丰泰公司低排放，新能源客车研发（中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厦环监[2012]号]8 号）；环保部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批复了丰泰公司年产 1500 辆客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审[2014]40 号）。环保部在其批文中明确项目“在现有工程基础上新建和完善部分设施，新建 2 号联合厂房、研发中心等，不新增占地”，在历次华东督查中心和省环保厅对该项目的日常监督检查中，也明确环保部对丰泰公司项目的批复是对原市环保局批复项目的替代和覆盖。丰泰公司委托厦门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制的《年产 1500 辆客车项目（现状验收），验收监测报告》中也明确“按照现状年产 500 辆”开展验收监测，该生产能力已明显超过当时市局审批项目（年产 154 辆）的生产能力，项目主体工程及污染防治设施均应按环保部对丰泰公司项目批复要求建设。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加强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进行预防管理和快速有效处理，根据上级环保部门环境污染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亚星客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及《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环境风险等级评估报告。厦门丰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及 2014 年环境保护部办公厅下发“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要求各地生态环境厅（局）结合实际，参照执行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环境风险等级评估报告。同时，定期组织公司内部宣贯、培训，年度组织应急演练、评审，提高公司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有效预防和控制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为自觉履行保护环境的义务，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按照国家相关法规以及标准等要求，公司及子公司厦门丰泰均制定了相应的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企业自行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1）亚星客车

检测指标包括：1、废气：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油烟、颗粒物、SO₂、NO_x、烟尘；2、废水：COD、氨氮、SS、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pH、锌、镍；3、厂界噪声：东、西、南、北厂界噪声。其中，废气污染因子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废水污染因子 pH、COD、氨氮、磷酸盐、总镍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其余污染因子监测均委托有相关业务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2）厦门丰泰

检测指标包括：1、废气：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油烟、颗粒物、SO₂、NO_x、烟尘；2、废水：COD、氨氮、SS、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pH、锌、镍；3、厂界噪声：东、西、南、北厂界噪声。其中，废气污染因子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废水污染因子 pH、COD、氨氮、磷酸盐、总镍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其余污染因子监测均委托有相关业务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厦门丰泰收到了《厦门市生态环境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闽厦（执法）环改[2022]8 号）及《厦门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闽厦环罚字[2022]65 号），处罚金额 25786 元。

（2）处罚事由

2022 年 3 月 8 日上午，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现场检查发现：“涂装车间中的喷烘一体房已密闭，房内有一副已完成防腐漆（环氧底漆和环氧底漆稀释剂调配而成）喷涂的车架正在静置晾干，配

套建设的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风机未按操作规程开启”，该情形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厦门丰泰存在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未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的违法行为。责令改正并罚款人民币 25,786 元。

(3) 整改情况

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现场检查指导后，厦门丰泰立即进行了整改，加强培训，制定预防措施，并缴纳上述罚款。

上述环保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及重大违法的情形，不构成数额较大的行政处罚情形，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保部第 31 号令）的相关规定，公司官网中设置环保信息相关栏目板块，公示公司环境相关信息。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已在喷漆废气排放口、烘干废气排放口安装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在线监测设施并安装联网；完成 VOCs 全过程深度治理，并完成验收。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626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利用太阳能热利用、太阳能光伏发电等形式的可再生能源；厂区及办公场所使用 LED 等节能型照明灯具；使用大量节能型高效设备等措施，极大降低了碳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为解决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汽集团”）下属公司与公司存在一定同业竞争的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重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针对山东重工实际控制的重汽集团下属企业与亚星客车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5年内，结合实际及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妥善解决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在处理过程中，将充分尊重和保障亚星客车中小股东利益，并获得亚星客车股东大会及相关证券监督管理机关、交易所同意后，积极推动实施；除上述与重汽集团下属企业存在的同业竞争及本公司另行披露的与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外，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可行措施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亚星客车发生同业竞争，充分尊重亚星客车的独立自主经营，不损害亚星客车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以上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亚星客车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0年10月23日 -2025年10月23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柴扬州”）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针对目前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存在的部分业务重合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5年内，结合实际及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妥善解决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在处理过程中，将充分尊重和保障亚星客车中小股东利益，并在获得亚星客车股东大会及所有相关证券监督管理机关、交易所同意后，积极推动实施；除上述同业竞争情况外，依法采取必要可行措施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亚星客车发生同业竞争。充分尊重亚星客车的独立自主经营，不损害亚星客车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以上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亚星客车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0年9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2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秦艳平、李桂凤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秦艳平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 年；李桂凤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保荐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黄石市鸿泰公共巴士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 24,563,906.16 元,目前处于一审判决阶段,被告已上诉。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3月17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2022年8月1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哈尔滨市浩达客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向我司支付货款 26,705,624.72 元及违约金,目前处于一审判决阶段,被告已上诉。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3月17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2022年8月1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舒城县万福客运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1200 万元,已口头撤诉,该案件已完结。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4月9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2022年11月1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舒城县万福客运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2,354.60 万元,已口头撤诉,该案件已完结。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4月9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2022年11月1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信宜市顺达公共汽车有限公司向我司支付欠款本金 1220 万元及违约金,目前二审终审判决,已申请执行。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6月2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2022年3月16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

	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022年8月13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哈尔滨市丰达公交客运有限公司向我司支付货款 4,530,100.85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在案件开庭受理阶段，哈尔滨市丰达公交客运有限公司对本诉讼进行反诉，反诉请求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2,074,416 元，目前已二审终审裁定。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6月18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2022年3月12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2022年8月13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哈尔滨市浩达客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诉本公司买卖合同权纠纷一案，判令本公司向哈尔滨市浩达客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返还已支付的购车款及利息、赔偿原告各种费用，合计人民币 62,815,011.82 元。该案件已撤诉。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7月14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2022年3月12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2022年8月13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确认 300 台亚星通勤车的所有权，并诉请判令安徽融智天骏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和十堰市中沃万福旅游运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返还 300 台车辆，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十堰市中沃万福旅游运输有限公司不服提起上诉，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撤销上述一审判决，并发回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重审，一审重审判决后本公司向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处于二审重审阶段，尚未开庭。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0年10月28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2021年11月2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2023年1月13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2023年2月2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被黄石市鸿泰公共巴士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起诉，判令公司无偿更换车辆和零部件，无偿履行质保义务，并赔偿黄石市鸿泰公共巴士有限公司停运损失 3,020,107.67 元。目前处于一审判决阶段，原告与被告均已上诉。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11月6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2022年8月1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献县祥荣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向我司支付货款 11,367,610.76 元、利息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一审判决为最终判决结果。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11月20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2022年3月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2022年8月13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广州珠航校车服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本金 14,836,096.76 元及利息 2,046,576 元，目前已达成民事调解。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2年3月5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2022年8月13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2)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大城县众达公交客运服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本金 16,266,203.91 元、利息 2,865,656.19 元及违约金。目前已达成和解。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2022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给付货款本金 39,350,000.00 元、利息 8,373,498.26 元,合计 47,723,498.26 元。一审判决为最终判决。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2022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曹县交运城市公交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本金 1800 万元及违约金。目前处于一审判决阶段,被告已上诉。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3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曹县交运城市公交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本金 3885 万元、期内利息 666.90 万元,合计 4551.90 万元。目前处于一审判决阶段,被告已上诉。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2023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被安徽融智天骏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智公司”)起诉,诉请判令本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9,554,256.92 元、违约金及利息。法院受理后,本公司提起反诉要求融智公司赔偿买卖合同项下产品质量及售后原因造成的损失 93,412.50 元。一审判决后,本公司向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处于二审审理阶段。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2023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济宁市兖州区公共汽车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1400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目前尚未判决。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烟台市公交集团开发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726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该案件已撤诉。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2022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烟台市公交集团蓬莱城市公交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398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该案件已撤诉。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2022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扬州跃进通达客车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6

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请判令本公司向扬州跃进通达客车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754,433.86 元及利息。一审判决为最终判决。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9)、2022 年 12 月 14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4)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请判令都匀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23,937,912.75 元及违约金, 目前正在审理中。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6)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请判令曹县交运城市公交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1,300 万元、利息 74.10 万元及违约金, 已口头撤诉。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6)、2022 年 12 月 14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4)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请判令黑龙江省共祥运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5,282,611.42 元及违约金 1,824,261.81 元。目前正在审理中。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6)
兴化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兴化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请判令本公司向兴化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支付 3,828.60 万元及利息。目前正在审理中。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
本公司因票据追索权纠纷被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深圳分行”)向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涉案金额为 53,243,647.11 元,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不服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粤 03 民终 11510-11521 号民事判决, 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并已立案审查。	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9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7)、2020 年 10 月 29 日、2021 年 3 月 27 日分别披露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4; 2021-016)、2021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8)、2023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相关金融业务，由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结算、贷款、融资租赁、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等金融服务。2022年6月23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2年4月2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关于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和2022年6月24日《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公司与关联人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潍柴（扬州）特种车有限公司，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山东潍柴进出口有限公司、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在工业厂房、动能设备租赁、提供动能、采购设备、固废处置、提供动能、采购客车及相关服务、提供动能、提供劳务、销售客车及配件、接受劳务、采购材料和配件、柴油机、电池车桥、变速箱等零部件、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等方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22年6月23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2年4月2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和2022年6月24日《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增加公司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增加10,000万元。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2年12月14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和2022年12月30日《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潍柴扬州公司续借 33,000 万元。潍柴扬州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公司提供借款 33,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提款之日起计算），利率不高于 4.08%，按月结息。本次委托贷款手续费为贷款金额的万分之五，由潍柴扬州公司承担。本次委托贷款方式为信用贷款，公司不提供担保。2022 年 8 月 11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2 年 7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5）、《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2022 年 8 月 12 日《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公司与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柴扬州公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潍柴扬州公司借款，潍柴扬州公司通过江苏银行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公司提供借款共计 8,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提款之日起计算），利率不高于 4.20%，按月结息。本次委托贷款手续费为贷款金额的万分之五，由潍柴扬州公司承担。本次委托贷款方式为信用贷款，公司不提供担保。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2 年 11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2）、《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2022 年 11 月 30 日《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00,000,000	在满足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不低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其他中国国内主	209,469,970.16	4,816,537,849.75	4,925,212,475.04	100,795,344.87

			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类同期同档次存款的最高存款利率				
合计	/	/	/	209,469,970.16	4,816,537,849.75	4,925,212,475.04	100,795,344.87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400,000,000.00	在满足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不高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其它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类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允许的最低水平	1,239,150,767.00	325,950,000.00	764,725,299.00	800,375,468.00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	460,000,000.00	在满足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不高于公司在其它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类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允许的最低水平	460,000,000.00	360,000,000.00	460,000,000.00	360,000,000.00
合计	/	/	/	1,699,150,767.00	685,950,000.00	1,224,725,299.00	1,160,375,468.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融资	2,400,000,000.00	800,375,468.00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贴现	200,000,000.00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	融资	460,000,000.00	360,00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00	23.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00	23.08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0,000,000	100						220,000,000	76.92
1、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0	100						220,000,000	76.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0,000,000	100	66,000,000				66,000,000	286,000,00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1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600 万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2022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 6,600 万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66,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公司总股本由 22,000 万股变更为 28,600 万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向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	2023年8月28日
合计			66,000,000	66,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2年2月25日	5.14元/股	66,000,000股	2022年2月25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2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2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66,000,000	178,200,000	62.31	66,000,000	无	0	国家
胡祖平	1,713,400	5,080,000	1.78	0	未知	0	境外自然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31,277	2,113,793	0.74	0	未知	0	其他
杨秀春	1,263,000	1,263,000	0.44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王婷	999,900	999,900	0.35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俞兴根	831,182	921,082	0.3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蔡心怡	815,300	815,300	0.29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孙金华	775,200	775,200	0.27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汽车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70,700	670,700	0.23	0	未知	0	其他
UBS AG	546,018	566,066	0.20	0	未知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11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200,000				
胡祖平	5,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8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13,793	人民币普通股	2,113,793				
杨秀春	1,2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3,000				
王婷	9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999,900				
俞兴根	921,082	人民币普通股	921,082				
蔡心怡	815,300	人民币普通股	815,300				
孙金华	775,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5,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汽车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70,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00				
UBS AG	566,066	人民币普通股	566,06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控股股东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委托受托人参加了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78,200,000 股；2022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78,200,000 股；2022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避表决；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78,200,000 股；2022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78,200,000 股；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合法、有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66,000,000	2023 年 8 月 28 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胡祖平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杨秀春				
5	王婷				
6	俞兴根				
7	蔡心怡				

8	孙金华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汽车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UBS AG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兴印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研究开发、制造、销售及服务；汽车（不含小轿车）研究开发、销售及服务；客车、客车底盘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业实业投资，有形动产租赁（不含融资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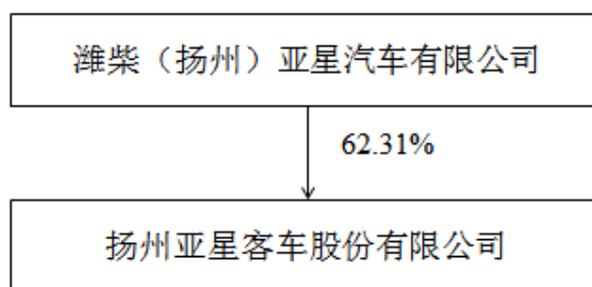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谭旭光
成立日期	2009年6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和企业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所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内燃机及其配套产品、工程机械及其他机械设备、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上市公司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4.26%的股权，山东重工集团还通过全资子公司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7.72%、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30.59%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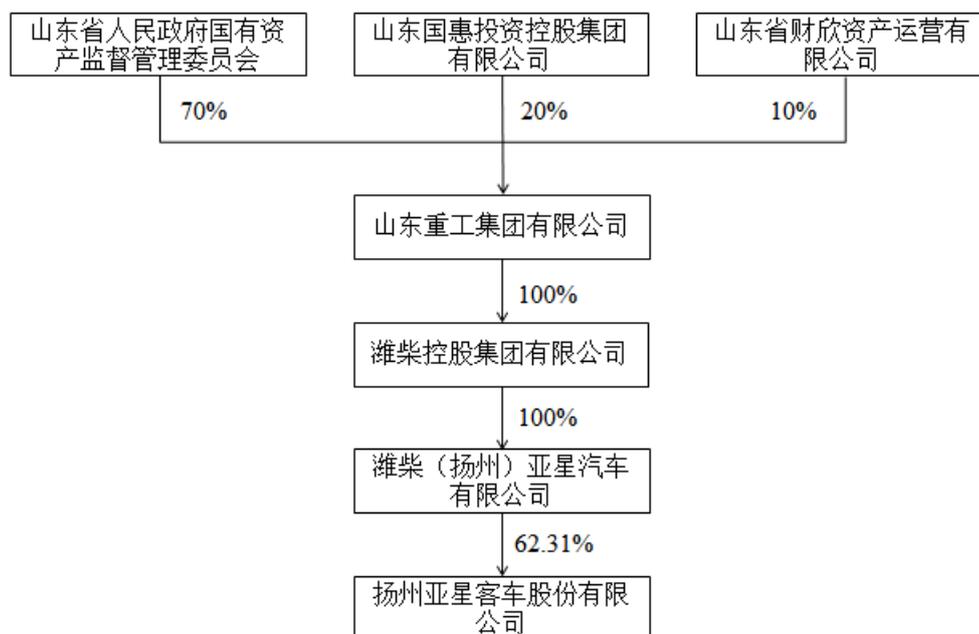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和信审字（2023）第 000382 号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客车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星客车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星客车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的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及“七、5 应收账款”中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亚星客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83,943.78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 42,617.89 万元，账面净额 141,325.89 万元，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 49.70%。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其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应收账款余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我们对亚星客车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和测试；
- （2）分析复核亚星客车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复核亚星客车公司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过程，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4）我们选取样本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期发生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亚星客车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 （5）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抽取样本检查了客户的历史还款记录以及期后还款的相关信息。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亚星客车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减值作出的判断是合理的，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做出的披露是适当的。

（二）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2022 年度亚星客车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38 收入”及附注“七、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由于收入是亚星客车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公司收入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测试有关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 （3）获取亚星客车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主要包括发货、付款与结算、换货与退货政策等；评价亚星客车公司收入确认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 （4）检查亚星客车公司与客户的销售合同、发货单、发票、出门证、收货确认单、报关单、记账凭证、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
- （5）向重要客户实施独立函证程序，函证应收账款及当期销售额；
-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亚星客车公司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四、其他信息

亚星客车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亚星客车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亚星客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亚星客车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亚星客车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亚星客车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亚星客车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亚星客车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秦艳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桂凤

2023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76,871,997.62	368,095,089.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413,258,933.33	1,648,585,834.6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72,534,448.97	46,991,362.97
预付款项	七.7	27,241,415.83	29,160,979.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79,830,894.81	71,767,872.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04,523,552.79	255,535,651.26
合同资产	七.10	418,154,230.93	478,320,670.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667,026.15	3,691,064.21
流动资产合计		2,595,082,500.43	2,902,148,525.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129,000.00	1,12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70,396,892.90	189,000,871.79
在建工程	七.22	1,316,285.25	239,074.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7,418,622.99	54,264,005.25
无形资产	七.26	42,761,142.88	44,704,993.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580,561.87	5,804,95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602,505.89	295,142,895.62
资产总计		2,843,685,006.32	3,197,291,421.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2	447, 103, 424. 06	561, 310, 612. 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35	345, 640, 508. 59	130, 791, 118. 21
应付账款	七. 36	521, 616, 495. 17	570, 583, 974. 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 38	93, 113, 479. 66	36, 743, 046. 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9	27, 077, 458. 09	18, 767, 970. 79
应交税费	七. 40	38, 987, 123. 25	8, 895, 356. 25
其他应付款	七. 41	197, 852, 786. 26	318, 610, 742. 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306, 348, 127. 45	741, 393, 375. 96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1, 425, 544. 53	1, 379, 306. 10
流动负债合计		1, 979, 164, 947. 06	2, 388, 475, 503. 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 45	511, 761, 839. 98	616, 903, 409. 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 47	0. 00	28, 400, 381. 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 50	121, 728, 599. 52	73, 590, 336. 74
递延收益	七. 51		100, 000. 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3, 490, 439. 50	718, 994, 128. 24
负债合计		2, 612, 655, 386. 56	3, 107, 469, 631. 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3	286, 000, 000. 00	220, 000, 0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5	610, 814, 370. 17	342, 093, 992. 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8,065,307.34	8,251,410.82
盈余公积	七.59	42,566,226.78	42,566,226.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89,156,372.63	-593,069,967.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289,531.66	19,841,663.38
少数股东权益		72,740,088.10	69,980,125.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1,029,619.76	89,821,789.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43,685,006.32	3,197,291,421.19

公司负责人：董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517,469.00	322,321,76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384,422,535.33	1,627,130,517.79
应收款项融资		72,534,448.97	46,991,362.97
预付款项		26,692,544.24	21,979,916.7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93,720,738.23	83,207,553.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3,673,579.05	126,411,898.75
合同资产		418,154,230.93	478,320,670.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66,666.67	3,690,704.73
流动资产合计		2,453,382,212.42	2,710,054,390.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33,595,900.00	133,595,9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29,000.00	1,12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245,463.06	133,168,047.28
在建工程		1,047,568.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418,622.99	54,264,005.25

无形资产		2,798,892.70	3,564,602.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80,561.87	5,804,95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816,008.77	331,526,505.39
资产总计		2,742,198,221.19	3,041,580,896.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2,439,981.25	493,143,516.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5,640,508.59	130,791,118.21
应付账款		513,866,770.98	527,198,067.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7,835,705.07	28,537,790.62
应付职工薪酬		14,595,136.50	12,497,426.81
应交税费		38,137,599.12	8,144,882.68
其他应付款		221,485,081.62	348,174,352.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348,127.45	741,393,375.96
其他流动负债		1,425,544.53	1,379,306.10
流动负债合计		1,941,774,455.11	2,291,259,837.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1,761,839.98	616,903,409.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0.00	28,400,381.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1,728,599.52	73,590,336.7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3,490,439.50	718,894,128.24
负债合计		2,575,264,894.61	3,010,153,965.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6,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0,814,370.17	342,093,992.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630,858.22	5,862,200.39

盈余公积		42,566,226.78	42,566,226.78
未分配利润		-778,078,128.59	-579,095,489.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933,326.58	31,426,93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42,198,221.19	3,041,580,896.04

公司负责人：董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霞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477,316,792.08	950,172,408.3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77,316,792.08	950,172,408.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06,473,483.45	1,149,937,932.7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51,452,507.83	887,773,253.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750,271.83	1,696,400.71
销售费用	七.63	117,381,750.72	79,223,486.25
管理费用	七.64	40,052,231.72	39,356,997.58
研发费用	七.65	75,656,815.12	65,963,939.90
财务费用	七.66	19,179,906.23	75,923,854.61
其中：利息费用		73,170,269.56	97,058,911.83
利息收入		22,493,383.60	21,647,455.45
加：其他收益	七.67	3,965,249.41	161,174,012.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1,609,050.72	-640,244.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513,666.21	11,385,271.32

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4,035.84	483,803.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202,790.63	-27,362,682.0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6,120.06	11,180,819.4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8,568,279.99	396,277.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704,950.56	-16,578,140.2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35,954.96	695,966.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368,995.60	-17,274,107.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368,995.60	-17,274,107.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086,405.60	1,891,610.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7,410.00	-19,165,717.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3,368,995.60	-17,274,107.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086,405.60	1,891,610.1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7,410.00	-19,165,717.3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01

公司负责人：董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090,807,912.52	703,391,343.3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016,591,527.97	644,104,928.36
税金及附加		1,532,009.24	501,470.90
销售费用		108,887,464.14	69,217,959.51
管理费用		27,778,560.14	26,356,835.91
研发费用		50,283,542.62	45,819,040.45
财务费用		19,638,953.80	72,761,176.72
其中：利息费用		70,731,541.34	94,631,156.59
利息收入		22,313,766.13	21,545,692.02
加：其他收益		1,702,870.52	156,552,358.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03,320.20	-1,391,892.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8,778.23	11,574,848.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035.84	484,580.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831,781.00	11,849,827.06
加：营业外收入		66,120.06	11,180,819.48
减：营业外支出		58,216,978.46	284,952.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982,639.40	22,745,693.67
减：所得税费用			500,849.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982,639.40	22,244,843.8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982,639.40	22,244,843.8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8,982,639.40	22,244,843.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10

公司负责人：董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9,243,827.10	1,633,977,476.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358,779.26	21,306,471.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8,700,564.29	176,501,79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3,303,170.65	1,831,785,745.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6,098,500.40	861,293,393.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122,231.47	187,085,234.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4,912.77	2,392,427.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49,890,456.48	155,780,41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0,866,101.12	1,206,551,47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37,069.53	625,234,270.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32,003.34	6,142,455.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2,003.34	6,142,455.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2,003.34	-6,142,455.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7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9,031,643.85	808,821,954.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771,643.85	808,821,954.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2,564,630.02	1,366,966,313.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474,025.71	92,800,740.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32,072,080.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7,110,735.90	1,459,767,05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339,092.05	-650,945,099.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30,538.96	-2,586,543.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603,486.90	-34,439,828.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367,568.17	328,807,396.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764,081.27	294,367,568.17

公司负责人：董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3,969,540.96	1,344,254,870.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358,779.26	21,306,471.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5,460.56	171,072,60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5,303,780.78	1,536,633,942.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8,165,898.17	585,204,936.6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561,237.88	125,713,436.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9,259.53	885,366.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588,317.46	140,921,23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854,713.04	852,724,97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49,067.74	683,908,964.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7,619.26	4,024,60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7,619.26	4,024,60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7,619.26	-4,024,600.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7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7,950,000.00	700,454,94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3,690,000.00	700,454,9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7,762,609.00	1,237,547,2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008,178.40	90,253,558.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72,080.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9,842,867.57	1,327,800,82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152,867.57	-627,345,88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72,833.11	-1,294,613.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888,585.98	51,243,86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594,243.65	197,350,38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705,657.67	248,594,243.65

公司负责人：董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8,251,410.82	42,566,226.78		-593,069,967.03		19,841,663.38	69,980,125.82	89,821,789.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8,251,410.82	42,566,226.78		-593,069,967.03		19,841,663.38	69,980,125.82	89,821,789.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000,000.00				268,720,377.36			-186,103.48			-196,086,405.60		138,447,868.28	2,759,962.28	141,207,830.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086,405.60		-196,086,405.60	2,717,410.00	-193,368,995.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000,000.00				268,720,377.36								334,720,377.36		334,720,377.36
1.所有者投入的普	66,000,000.00				268,720,377.36								334,720,377.36		334,720,377.36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6,103.48						-186,103.48	42,552.28	-143,551.20
1. 本期提取							3,791,774.12						3,791,774.12	42,552.28	3,834,326.40
2. 本期使用							3,977,877.60						3,977,877.60		3,977,877.60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6,000,000.00				610,814,370.17		8,065,307.34	42,566,226.78		-789,156,372.63			158,289,531.66	72,740,088.10	231,029,619.76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7,215,614.92	42,566,226.78		-594,961,577.16		16,914,257.35	88,680,085.30	105,594,342.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7,215,614.92	42,566,226.78		-594,961,577.16		16,914,257.35	88,680,085.30	105,594,342.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35,795.90				1,891,610.13		2,927,406.03	-18,699,959.48	-15,772,553.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91,610.13		1,891,610.13	-19,165,717.32	-17,274,107.19

2022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791,742.95				3,791,742.95		3,791,742.9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8,251,410.82	42,566,226.78		-593,069,967.03	19,841,663.38	69,980,125.82	89,821,789.20

公司负责人：董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5,862,200.39	42,566,226.78	-579,095,489.19	31,426,930.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5,862,200.39	42,566,226.78	-579,095,489.19	31,426,930.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6,000,000.00				268,720,377.36			-231,342.17		-198,982,639.40	135,506,395.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8,982,639.40	-198,982,639.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000,000.00				268,720,377.36						334,720,377.3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6,000,000.00				268,720,377.36						334,720,377.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2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31,342.17			-231,342.17
1. 本期提取							2,411,556.04			2,411,556.04
2. 本期使用							2,642,898.21			2,642,898.21
(六) 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286,000,000.00				610,814,370.17		5,630,858.22	42,566,226.78	-778,078,128.59	166,933,326.58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5,321,566.48	42,566,226.78	-601,340,333.01	8,641,45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5,321,566.48	42,566,226.78	-601,340,333.01	8,641,45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0,633.91		22,244,843.82	22,785,477.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244,843.82	22,244,843.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40,633.91			540,633.91
1. 本期提取							3,184,063.89			3,184,063.89
2. 本期使用							2,643,429.98			2,643,429.9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00,000.00				342,093,992.81		5,862,200.39	42,566,226.78	-579,095,489.19	31,426,930.79

公司负责人：董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秀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1998）122号文批准，由江苏亚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扬州江扬船舶集团公司、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总公司、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7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85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00万股，并于1999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4年，江苏亚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12,857.25万股国家股中的11,527.25万股（占公司60.67%的股份）转让给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并于2004年4月30日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2006年6月，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11,527.25万股（占公司60.67%的股份）转让给江苏亚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并于2006年12月7日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2007年5月，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向无限售流通股6,000.00万股，以资本公积金按10:5的比例定向转增股本3,000.00万股。

经2011年4月18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1]278号《关于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持有人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和2011年9月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425号《关于核准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公告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江苏亚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的51.00%股权无偿划拨给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并于2011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划转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

经2022年1月18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3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600万股新股。公司已于2022年2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6,600万股，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000万股变更为28,600万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703903783L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长江

公司注册资本：28,600.00万元

公司住所：扬州市邗江汽车产业园潍柴大道2号

公司所处行业：属机械制造业下的汽车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客车、特种车、农用车和汽车零部件的开发、制造、销售、进出口及维修服务；机动车辆安全技术检验；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润滑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和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详见“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

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本公司实际生产经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正常营业周期通常短于一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对子公司可能存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一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

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a.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b. 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c.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

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逾期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是否超信用期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无风险应收款组合	附信用证保证的出口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风险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账款	以应收账款是否超信用期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周转材料（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产成品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

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物盘点。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

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D、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E、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5	5	2.11-11.8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5	5	3.8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

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无形资产摊销情况如下表：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44.58	0	2.24
计算机软件	5-10	0	20.00-10.00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时，需要向客户支付对价的，将支付的对价冲减销售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

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五、35“预计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销售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两部分。

A、国内销售

内销收入确认时点是客户验车并获取客户签收单据后确认。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交车地点及交车方式等相关条款，公司的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包括两类：

①客户自行提车：客户来厂验车，验收合格后在验车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合同及入库车辆信息等情况，开具发车提单，然后根据发车单开具发票及出门证。财务部按照复核流程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②送车：公司与送车公司签订送车协议，由送车公司协助送车到客户要求的地点，客户检验收车。送车公司将客户签收的送车回单交还公司，公司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B、国外销售

海外营销公司业务员根据客户订单通知仓库出货，并打印形式发票，由送车公司将车送至码头，单证员核对形式发票和相关资料后，安排相关出口程序。

国外销售结算方式通常是 FOB 或者 CIF（主要为 FOB），公司在收到提单时确认销售。

FOB 结算时，按照合同金额冲减佣金后确认收入；CIF 按照到岸价减除海运保险佣金等费用后的金额确认收入。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

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8“使用权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③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按照以下标准提取：

- （1）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35%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25%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5%提取；
- （4）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
- （5）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本公司按照上述标准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

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商品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抵扣购进货物进项税后的差额缴纳	13%
消费税	6 米以下客车按销售额的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复审通过，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2008458，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2 年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经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批准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5100288，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2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和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即企业所得税率减按 2.5%，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71.41	12,971.41
银行存款	172,398,073.32	313,638,451.64
其他货币资金	204,467,952.89	54,443,666.42
合计	376,871,997.62	368,095,089.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100,795,344.87	209,469,970.16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907,981.69	54,381,883.35
保函保证金	498,000.00	
质押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定期存款		
其他	61,971.20	61,783.07
合计	204,467,952.89	54,443,666.42

注 1：期末银行存款中被冻结无法正常使用的金额为 2,639,963.46 元；

注 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56,865,243.25
1 年以内小计	356,865,243.25
1 至 2 年	175,389,259.78
2 至 3 年	134,719,893.99
3 年以上	246,463,945.77
未逾期 (信用期内)	925,999,440.89
合计	1,839,437,783.68
减: 坏账准备	426,178,850.35
计提坏账后合计	1,413,258,933.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7,491,401.93	30.31	227,828,566.33	40.87	329,662,835.60	651,602,878.96	31.54	232,297,574.28	35.65	419,305,304.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1,946,381.75	69.69	198,350,284.02	15.47	1,083,596,097.73	1,414,098,950.71	68.46	184,818,420.73	13.07	1,229,280,529.98
其中:										

(1) 按逾期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1,946,381.75	69.69	198,350,284.02	15.47	1,083,596,097.73	1,414,098,950.71	68.46	184,818,420.73	13.07	1,229,280,529.98
(2) 其他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39,437,783.68	/	426,178,850.35	/	1,413,258,933.33	2,065,701,829.67	/	417,115,995.01	/	1,648,585,834.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41,381,360.01	22,787,674.14	16.12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	73,193,741.18	7,612,637.33	10.4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三	47,985,000.00	3,268,575.34	6.81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四	39,350,000.00	7,870,000.00	2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五	33,535,634.23	33,535,634.23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六	26,413,745.62	23,772,371.06	9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七	23,000,000.00	11,500,000.00	5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八	19,686,631.94	15,942,759.37	80.98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九	19,645,600.00	3,160,000.00	16.09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	18,620,000.00	14,896,000.00	8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一	15,758,502.32	7,879,251.16	5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二	13,846,664.73	13,846,664.73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三	12,766,203.91	646,920.14	5.07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四	11,371,567.42	7,960,097.19	7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五	8,971,691.77	8,971,691.77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六	8,707,150.00	5,224,290.00	6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七	6,589,343.00	5,271,474.40	8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八	4,689,028.00	4,689,028.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九	4,622,800.00	4,622,800.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	4,590,000.00	4,590,000.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一	2,924,000.00	1,462,000.00	5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二	2,870,251.37	2,870,251.37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三	2,726,000.00	2,726,000.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四	2,098,782.21	2,098,782.21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五	1,695,371.30	1,695,371.3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六	1,302,904.00	912,032.80	7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七	1,292,400.00	1,292,400.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八	1,082,348.71	1,082,348.71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九	1,068,000.00	202,830.87	18.99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其他客户	5,706,680.21	5,438,680.21	95.3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557,491,401.93	227,828,566.33	40.8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按逾期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846,212,375.74	43,547,210.20	5.15
逾期1年内	264,912,678.38	30,061,730.43	11.35
逾期1-2年	33,429,159.54	9,933,577.92	29.72
逾期2-3年	52,286,874.14	29,702,471.52	56.81
逾期3年以上	85,105,293.95	85,105,293.95	100.00
合计	1,281,946,381.75	198,350,284.02	15.4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17,115,995.01	9,062,855.34				426,178,850.35
坏账准备						
合计	417,115,995.01	9,062,855.34				426,178,850.3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89,389,371.68	10.30	9,784,883.00
客户二	141,381,360.01	7.69	22,787,674.14
客户三	138,763,862.06	7.54	18,984,508.85
客户四	133,407,807.24	7.25	9,859,166.43
客户五	82,858,681.50	4.50	6,428,137.93
合计	685,801,082.49	37.28	67,844,370.3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与恒生银行上海分行、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协议，截止2022年12月31日，质押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为2,183,471,390.73元，用于办理借款余额746,025,468.00元，应付票据31,776,978.60元。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534,448.97	46,991,362.97
合计	72,534,448.97	46,991,362.9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317,981.29
合计	13,317,981.29

(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1,898,297.67	
合计	91,898,297.67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661,555.66	94.20	27,287,402.35	93.58
1至2年	276,334.39	1.02	634,483.35	2.18
2至3年	371,032.73	1.36	624,086.37	2.14
3年以上	932,493.05	3.42	615,007.57	2.10
合计	27,241,415.83	100.00	29,160,979.6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3,970,851.88	51.28
供应商二	2,727,486.82	10.01
供应商三	2,595,369.97	9.53
供应商四	697,700.52	2.56
供应商五	615,340.95	2.26
合计	20,606,750.14	75.64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830,894.81	71,767,872.44
合计	79,830,894.81	71,767,872.44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8,995,287.03
1 年以内小计	28,995,287.03
1 至 2 年	27,717,992.70
2 至 3 年	12,966,564.5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853,883.89
4 至 5 年	7,307,278.40
5 年以上	32,115,012.05
合计	123,956,018.63
减：坏账准备	44,125,123.82
计提坏账后合计	79,830,894.8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765,689.10	11,955,777.36
托管到期难以收回的国债投资	8,756,775.16	8,756,775.16
保证金及押金	30,380,697.00	27,951,808.00

动能及加工费	24,683,789.02	17,883,119.58
应返还的所得税	3,975,511.75	3,975,511.75
融资租赁保证金	16,324,228.62	16,975,771.66
税金往来	641,495.33	574,642.30
其他	28,427,832.65	25,273,395.07
合计	123,956,018.63	113,346,800.8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7,624,677.98		13,954,250.46	41,578,928.4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53,062.38		-206,867.00	2,546,195.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0,377,740.36		13,747,383.46	44,125,123.8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一阶段	27,624,677.98	2,753,062.38				30,377,740.3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二阶段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三阶段	13,954,250.46	-206,867.00				13,747,383.46
合计	41,578,928.44	2,546,195.38				44,125,123.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动能、加工费等	22,294,738.18	五年以内	17.99	1,273,222.31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21,416,094.00	四年以内	17.28	1,223,044.13
第三名	融资租赁保证金	10,574,152.66	两年以内	8.53	1,774,449.33
第四名	托管到期难以收回的国债投资	8,756,775.16	五年以上	7.06	8,756,775.16
第五名	应返还的所得税	3,975,511.75	五年以上	3.21	3,975,511.75
合计	/	67,017,271.75	/	54.07	17,003,002.6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895,280.79	12,941,690.75	115,953,590.04	126,265,083.79	11,811,383.68	114,453,700.11
在产品	44,872,468.92	3,450,681.86	41,421,787.06	112,489,233.95	2,493,087.19	109,996,146.76
库存商品	62,143,359.57	15,621,961.40	46,521,398.17	49,624,322.14	19,179,174.97	30,445,147.17

周转材料	626,777.52		626,777.52	640,657.22		640,657.22
合计	236,537,886.80	32,014,334.01	204,523,552.79	289,019,297.10	33,483,645.84	255,535,651.2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811,383.68	1,862,049.50		731,742.43		12,941,690.75
在产品	2,493,087.19	2,374,710.25		1,417,115.58		3,450,681.86
库存商品	19,179,174.97	2,958,334.05		6,515,547.62		15,621,961.40
合计	33,483,645.84	7,195,093.80		8,664,405.63		32,014,334.01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说明如下：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无	0.00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无	0.00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无	0.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国家财政补贴	443,367,611.50	25,213,380.57	418,154,230.93	512,242,811.50	33,922,140.58	478,320,670.92
合计	443,367,611.50	25,213,380.57	418,154,230.93	512,242,811.50	33,922,140.58	478,320,670.9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新能源国家财政补贴	-8,708,760.01			
合计	-8,708,760.01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359.48	1,024,397.54
待摊费用	2,666,666.67	2,666,666.67
合计	2,667,026.15	3,691,064.21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邗江华进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129,000.00	1,129,000.00
合计	1,129,000.00	1,129,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0,396,892.90	189,000,871.7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0,396,892.90	189,000,871.7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796,194.10	255,022,759.13	8,467,125.34	28,198,253.88	1,445,085.37	366,929,417.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601.96	2,189,177.89	92,991.15	781,336.55		3,171,107.55
(1) 购置	107,601.96	1,114,576.11		30,329.69		1,252,507.76
(2) 在建工程转入		1,074,601.78	92,991.15	751,006.86		1,918,599.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13,208.24	888,082.74	2,410.25		1,503,701.23
(1) 处置或报废		613,208.24	888,082.74	2,410.25		1,503,701.23
4. 期末余额	73,903,796.06	256,598,728.78	7,672,033.75	28,977,180.18	1,445,085.37	368,596,824.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381,097.67	131,444,038.08	5,001,192.04	15,237,747.72	1,177,838.30	177,241,913.81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7,184.91	16,060,616.19	591,344.03	2,345,819.23	88,044.25	21,403,008.61
(1) 计提	2,317,184.91	16,060,616.19	591,344.03	2,345,819.23	88,044.25	21,403,008.61
3. 本期减少金额		291,273.93	838,017.73	2,331.74		1,131,623.40
(1) 处置或报废		291,273.93	838,017.73	2,331.74		1,131,623.40
4. 期末余额	26,698,282.58	147,213,380.34	4,754,518.34	17,581,235.21	1,265,882.55	197,513,299.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86,632.22				686,63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86,632.22				686,632.2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205,513.48	108,698,716.22	2,917,515.41	11,395,944.97	179,202.82	170,396,892.90
2. 期初账面价值	49,415,096.43	122,892,088.83	3,465,933.30	12,960,506.16	267,247.07	189,000,871.7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47,205,513.48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16,285.25	239,074.50
工程物资		
合计	1,316,285.25	239,074.5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047,568.15		1,047,568.15			
外墙改造工程	268,717.10		268,717.10	239,074.50		239,074.50
合计	1,316,285.25		1,316,285.25	239,074.50		239,074.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外墙改造工程	450,000.00	239,074.50	29,642.60			268,717.10	59.71	59.71%				自筹资金及借款
网络、监控、存储信息化改造	720,000.00		637,168.15			637,168.15	88.50	90.00%				自筹资金及借款
六柱举升机	167,000.00		100,200.00			100,200.00	60.00	60.00%				自筹资金及借款
瓦楞板辊压设备	238,000.00		71,400.00			71,400.00	30.00	30.00%				自筹资金及借款
激光切割机	725,000.00		641,592.92	641,592.92			88.50	100%				自筹资金及借款
电脑、会议室大屏等电子设备	748,000.00		661,245.79	661,245.79			88.40	100%				自筹资金及借款
松下数字脉冲保护焊机	338,500.00		299,557.53	299,557.53			88.50	100%				自筹资金及借款
合计	3,386,500.00	239,074.50	2,440,806.99	1,602,396.24		1,077,485.2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8,993,468.54	12,402,539.33	81,396,007.87
2. 本期增加金额		795,670.11	795,670.11
3. 本期减少金额	222,429.36		222,429.36
4. 期末余额	68,771,039.18	13,198,209.44	81,969,248.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997,822.84	4,134,179.78	27,132,002.62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86,608.18	4,532,014.83	27,418,623.01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5,884,431.02	8,666,194.61	54,550,625.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886,608.16	4,532,014.83	27,418,622.99
2. 期初账面价值	45,995,645.70	8,268,359.55	54,264,005.25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154,008.34	50,735.00		15,068,215.69	66,272,95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5,623.40	265,623.40
(1) 购置				265,623.40	265,623.4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1,154,008.34	50,735.00		15,333,839.09	66,538,582.4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382,695.09	28,991.52		10,156,278.66	21,567,96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2,618.52	12,015.83		1,024,839.93	2,209,474.28
(1) 计提	1,172,618.52	12,015.83		1,024,839.93	2,209,474.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55,313.61	41,007.35		11,181,118.59	23,777,439.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598,694.73	9,727.65		4,152,720.50	42,761,142.88
2. 期初账面价值	39,771,313.25	21,743.48		4,911,937.03	44,704,993.7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3,800,310.04					3,800,310.04
合计	3,800,310.04					3,800,310.0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3,800,310.04					3,800,310.04
合计	3,800,310.04					3,800,310.0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装模具	5,804,950.32	2,649,144.61	2,873,533.06		5,580,561.87
合计	5,804,950.32	2,649,144.61	2,873,533.06		5,580,561.87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950,000.00	289,513,27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4,475,458.48	89,951,993.12
委托贷款	360,000,000.00	18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77,965.58	1,845,349.74
合计	447,103,424.06	561,310,612.8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委托贷款 330,000,000.00 元，委托人为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公司从江苏银行渡江桥支行取得短期委托贷款 30,000,000.00 元，委托人为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8,080,000.00	28,2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97,560,508.59	102,541,118.21
合计	345,640,508.59	130,791,118.21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18,153,944.01	567,007,161.08

应付工程设备款	3,462,551.16	3,576,813.03
合计	521,616,495.17	570,583,974.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32,090,948.92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二	9,457,844.42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三	8,744,834.91	尚未结算
供应商四	3,063,835.29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五	3,017,816.21	尚未结算
供应商六	2,794,727.46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七	2,325,327.02	尚未结算
供应商八	2,171,575.16	尚未结算
供应商九	2,059,167.72	尚未结算
供应商十	1,983,326.05	尚未结算
供应商十一	1,455,890.29	尚未结算
供应商十二	1,422,541.49	尚未结算
合计	70,587,834.94	/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3,113,479.66	36,743,046.72
合计	93,113,479.66	36,743,046.7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421,336.23	175,033,608.91	166,767,760.51	25,687,184.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46,634.56	15,206,038.92	15,162,400.02	1,390,273.46
三、辞退福利		427,571.00	427,57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767,970.79	190,667,218.83	182,357,731.53	27,077,458.0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07,451.10	144,545,091.51	137,456,700.68	14,495,841.93
二、职工福利费		9,463,663.47	9,463,663.47	
三、社会保险费	740,939.06	8,680,062.70	8,458,295.18	962,706.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0,681.15	8,225,986.79	8,029,478.29	907,189.65
工伤保险费	30,257.91	454,075.91	428,816.89	55,516.93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829,804.26	9,135,566.92	8,907,971.80	1,057,399.3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43,141.81	3,209,224.31	2,481,129.38	9,171,236.7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421,336.23	175,033,608.91	166,767,760.51	25,687,184.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62,865.36	14,776,282.07	14,711,045.17	1,328,102.26
2、失业保险费	83,769.20	429,756.85	451,354.85	62,171.2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46,634.56	15,206,038.92	15,162,400.02	1,390,273.46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056,384.48	918.96
消费税	842,320.58	842,320.58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609,206.16	2,745,034.23
个人所得税	385,553.44	346,186.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1,696.91	2,476,733.56
教育费附加	1,857,338.17	1,413,800.88
房产税	697,572.55	697,572.53
土地使用税	154,979.12	154,979.10
印花税	462,071.84	217,809.47
合计	38,987,123.25	8,895,356.25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7,852,786.26	318,610,742.75
合计	197,852,786.26	318,610,742.75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费	32,044,814.00	190,051,171.84
应付促销及市场开拓费	23,817,253.58	22,175,056.73
应付运保佣及港口费	28,816,567.27	16,781,384.02
应付三包费用	13,601,803.73	8,247,189.65
应付合作开发技术使用费	6,493,052.76	20,713,129.52
应付外部加工费	9,307,928.51	4,330,351.51
应付保证金	9,917,439.21	9,191,698.21

应付供应商款	13,505,960.24	11,369,148.86
其他	60,347,966.96	35,751,612.41
合计	197,852,786.26	318,610,742.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6,356,983.37	星 8 产品合作开发费及其他代付款项
国内单位一	1,250,000.00	投标保证金
国内单位二	982,808.44	检验费
合计	8,589,791.81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7,300,132.00	712,575,299.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693,651.55	27,112,536.38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54,343.90	1,705,540.58
合计	306,348,127.45	741,393,375.96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425,544.53	1,379,306.10
合计	1,425,544.53	1,379,306.10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11,075,336.00	616,075,468.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686,503.98	827,941.64
合计	511,761,839.98	616,903,409.6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利率区间为 4.16%-4.65%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8,693,651.55	55,512,918.2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693,651.55	27,112,536.38
合计	0.00	28,400,381.86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租赁负债相关的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1,362,948.45 元。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73,590,336.74	65,528,599.52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预计诉讼损失		56,200,000.00	
合计	73,590,336.74	121,728,599.52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详见注释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注：根据厦门市经济发展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工业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的通知厦经行【2012】506 号，2013 年收到出口加工区 05 地块工业厂房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1,000,000.00 元，本期已全部确认完毕。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	本期计入其	其他变	期末	与资产相关/

		补助金额	营业外收入金额	他收益金额	动	余额	与收益相关
工业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220,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286,00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6,600 万股，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34,720,377.36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6,6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268,720,377.36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6,046,327.14	268,720,377.36		604,766,704.50
其他资本公积	6,047,665.67			6,047,665.67
合计	342,093,992.81	268,720,377.36		610,814,370.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6,600 万股，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34,720,377.36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6,6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268,720,377.36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251,410.82	3,791,774.12	3,977,877.60	8,065,307.34
合计	8,251,410.82	3,791,774.12	3,977,877.60	8,065,307.34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196,893.05			21,196,893.05
任意盈余公积	21,369,333.73			21,369,333.73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2,566,226.78			42,566,226.78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3,069,967.03	-594,961,577.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3,069,967.03	-594,961,577.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086,405.60	1,891,610.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9,156,372.63	-593,069,967.0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5,424,656.61	1,338,067,082.54	933,590,441.22	877,462,766.84
其他业务	21,892,135.47	13,385,425.29	16,581,967.16	10,310,486.89
合计	1,477,316,792.08	1,351,452,507.83	950,172,408.38	887,773,253.73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47,731.68		95,017.2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89.21		1,658.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48	/	1.75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896.01		556.66	废旧物资处置、提供电泳加工及技术服务收入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1,293.2		1,101.54	提供水电气等动能及电泳加工服务、销售材料等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89.21		1,658.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45,542.47		93,359.04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5,520.73	7,195.21
教育费附加	443,814.27	5,139.48
资源税		
房产税	789,355.20	789,355.18
土地使用税	309,958.20	309,958.14
车船使用税	3,992.96	6,992.96
印花税	757,630.47	577,759.74
合计	2,750,271.83	1,696,400.7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包及维修服务费	35,427,604.84	11,923,053.96
工资性费用	32,074,170.63	28,801,044.01
促销营业费	23,241,088.61	22,182,537.01
差旅费	9,889,538.95	8,463,336.18
保险及投标费	5,583,797.83	1,862,133.58
港杂费	5,362,994.88	2,495,373.49
业务招待费	1,701,946.07	1,861,629.82
其他	4,100,608.91	1,634,378.2
合计	117,381,750.72	79,223,486.2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性费用	26,667,640.68	28,321,935.63
折旧及摊销	5,099,164.85	5,009,970.15
中介机构费	2,204,698.37	502,155.84
其他	6,080,727.82	5,522,935.96

合计	40,052,231.72	39,356,997.58
----	---------------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性费用	46,818,111.40	47,505,117.11
成果论证/评审/验收费	16,562,867.32	5,567,270.94
材料费	7,776,948.02	4,460,623.74
折旧及摊销	3,120,951.03	3,159,308.14
设计费、制定费、资料费及公告费	292,427.79	3,070,206.67
测试化验加工费	265,676.76	140,365.90
其他	819,832.80	2,061,047.40
合计	75,656,815.12	65,963,939.9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3,170,269.56	97,058,911.83
减：利息收入	22,493,383.60	21,647,455.45
汇兑损益	-25,848,926.53	8,291,314.10
手续费支出	1,076,068.18	969,565.86
现金折扣	-6,724,121.38	-8,748,481.73
合计	19,179,906.23	75,923,854.61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经费及高企奖励或补助（注1）	1,608,780.00	2,284,060.00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注2）	802,370.57	1,253,174.77
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注3）	450,000.00	1,484,500.00
鼓励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效奖补（注4）	204,000.00	
国际科技合作项目（注5）	100,000.00	
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注6）	100,000.00	
科学技术奖（注7）	100,000.00	
科技计划工业项目专项资金（注8）	100,000.00	
基础设施扶持资金（注9）	100,000.00	100,000.00
社保及就业补贴	96,932.36	295,370.40
见习及见习基地补贴	88,920.00	142,272.00
新型学徒补贴	52,000.00	80,000.00
新能源行业发展扶持及助力企业发展补贴		150,000,000.00
燃料电池发动机及商用车产业化技术补助		1,87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760,000.00
多接订单多生产补助		423,850.00
科技局奖励及补贴		325,500.00
一企一策项目补贴		304,500.00

跨越发展奖励		299,300.00
技改补助		194,000.00
其他政府补贴	162,246.48	357,485.37
合计	3,965,249.41	161,174,012.54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扬州市财政局扬州市科学技术局根据扬州市财政局扬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部分批次高新技术企业市级奖励资金的通知（扬财教〔2021〕92 号）等，本公司收到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或补助合计 50,000.00 元；根据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厦门市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及扶持办法的通知（厦科联〔2017〕17 号）文件，本公司收到研发经费补助 1,558,780.00 元。

注 2：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苏财工贸〔2020〕54 号），本公司收到中信保补贴 567,700.00 元；根据厦门市商务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厦门市进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厦商务〔2014〕170 号）文件，本公司收到信保补贴 234,670.57 元。

注 3：根据扬州市邗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全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扬邗工信字〔2021〕24 号），本公司收到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等补助 450,000.00 元。

注 4：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工业企业降低成本增产增效若干措施的通知（厦府办规〔2021〕5 号）文件，本公司收到鼓励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效奖补 204,000.00 元。

注 5：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省政策引导类计划（国家级科技合作/港澳台科技合作）项目的通知（苏科资发〔2021〕32 号），本公司收到国际科技合作项目补助 100,000.00 元。

注 6：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1 年度省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关键核心技术）项目指南》及组织申报项目的通知（苏科资发〔2021〕27 号），本公司收到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补助 100,000.00 元。

注 7：根据扬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扬州市 2021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推荐工作的通知（扬科发〔2021〕20 号），本公司收到科学技术奖补助 100,000.00 元。

注 8：根据扬州市邗江区科学技术局关于拨付 2021 年度邗江区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的请示（扬邗科发〔2022〕7 号），本公司收到科技计划工业项目专项补助 100,000.00 元。

注 9：根据厦门市经济发展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工业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的通知厦经行【2012】506 号，2013 年收到出口加工区 05 地块工业厂房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1,000,000.00 元，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100,000.00 元。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062,855.34	-4,047,583.5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46,195.38	3,407,338.7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1,609,050.72	-640,244.85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195,093.80	-6,085,393.1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708,760.01	17,470,664.42
合计	1,513,666.21	11,385,271.32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4,035.84	483,803.32
合计	84,035.84	483,803.32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预计诉讼损失转回		7,714,916.84	

其他	66,120.06	3,465,902.64	66,120.06
合计	66,120.06	11,180,819.48	66,120.06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预计诉讼损失	56,200,000.00		56,2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22,054.82	5,553.51	322,054.82
罚款及滞纳金	481.22	362,752.80	481.22
其他	2,045,743.95	27,971.31	2,045,743.95
合计	58,568,279.99	396,277.62	58,568,279.99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5,954.96	695,966.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335,954.96	695,966.9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3,704,950.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055,742.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33.4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6,153.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0,935.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229,315.81
加计扣除费用及其他因素的影响	-11,323,376.39
所得税费用	-335,95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198,286.16	2,565,937.08
政府补贴	3,866,472.69	161,074,012.54
往来款	1,784,342.77	12,438,047.51
其他	851,462.67	423,800.18
合计	8,700,564.29	176,501,797.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期间费用	232,819,815.15	117,262,136.50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229,368.32	6,096,568.42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076,068.18	969,565.86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15,765,204.83	31,452,148.33
合计	249,890,456.48	155,780,419.1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费	30,881,280.17	
支付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费用	1,190,800.00	
合计	32,072,080.17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3,368,995.60	-17,274,107.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13,666.21	-11,385,271.32
信用减值损失	11,609,050.72	640,244.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821,631.62	49,063,971.35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209,474.28	2,194,248.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73,533.06	3,190,790.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035.84	-483,803.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054.82	5,553.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170,269.56	97,058,911.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81,410.30	-47,215,049.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930,544.11	905,472,756.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171,902.19	-357,069,772.41
其他	-186,103.48	1,035,79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37,069.53	625,234,270.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764,081.27	294,367,568.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4,367,568.17	328,807,396.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603,486.90	-34,439,828.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9,764,081.27	294,367,568.17
其中：库存现金	5,971.41	12,971.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758,109.86	294,354,596.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764,081.27	294,367,568.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7,107,916.35	保证金及账户冻结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3,317,981.29	质押办理票据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2,183,471,390.73	质押办理借款和票据
长期股权投资	83,275,900.00	质押办理借款
合计	2,487,173,188.37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2,621,493.55	6.9646	87,903,653.98
欧元	460,223.40	7.4229	3,416,192.28
卢布	8.90	8.3941	74.71
加拿大元	0.46	5.1385	2.3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1,403,766.78	6.9646	218,714,674.12
欧元	615,138.72	7.4229	4,566,113.20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311,434.79	6.9646	2,169,018.74
欧元	355,008.95	7.4229	2,635,195.93
澳门元	616.60	4.7138	2,906.53
加拿大元	64,194.54	5.1385	329,863.64
短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1,276,517.06	7.4229	9,475,458.48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306,155.00	6.9646	2,132,247.1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965,249.41		3,965,249.41
小计	3,965,249.41		3,965,249.4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厦门市海沧区保税港区海景东二路69号	新能源及低排放柴油客车整车制造及出口；大中型客车及其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	51.53		购买
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华荣路148号	汽车，载客汽车、专用作业车、厢式运输车、专用厢车及零部件的销售及维修	100.00		出资设立
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正泰路1368号	汽车、载客汽车、专用作业车、厢式运输车、专用厢车及零部件的销售及维修	100.00		出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48.47%	2,717,410.00		72,740,088.1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39,579,395.19	93,382,397.12	232,961,792.31	82,889,400.93	0.00	82,889,400.93	186,915,840.95	97,212,290.23	284,128,131.18	139,649,905.84	100,000.00	139,749,905.8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394,259,797.86	5,606,375.07	5,606,375.07	50,243,017.69	247,479,368.98	-39,541,401.53	-39,541,401.53	-57,289,160.9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要求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公司管理层通过财务部门递交的季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山东重工财务公司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票据大部分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销售通过现款和赊销两种方式组合进行结算，赊销客户执行严格的信用批准制度，设立专职部门定期审核每个贸易客户信用状况，合理控制每个贸易客户的信用额度及账期；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律师函、法律诉讼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1.06%（2021年：17.35%）。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公司根据资金金额、时间的需求，综合分析各银行借款的利率、时间等因素后，进行借款。公司一贯保持了良好的信用记录，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的利率基本为央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的基准利率。

于2022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8,492,253.45元（2021年12月31日：9,425,454.69元）。管理层认为5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本附注七、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29,785,602.0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34,060,042.81 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分类为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保持并维护信用，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满足本公司经营的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和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447,103,424.06				447,103,424.06
应付票据	345,640,508.59				345,640,508.59
应付账款	521,616,495.17				521,616,495.17
其他应付款	197,852,786.26				197,852,786.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348,127.45				306,348,127.45
长期借款		279,761,839.98	232,000,000.00		511,761,839.98
租赁负债					
合计	1,818,561,341.53	279,761,839.98	232,000,000.00		2,330,323,181.5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扬州市邗江区扬菱路8号	汽车(不含小轿车)研究开发、销售及服务;客车、客车底盘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业实业投资	133,900.00	62.31	62.3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东省国资委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厦门市海沧区保税港区海景东二路69号	田亮
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华荣路148号	贾开潜
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正泰路1368号	贾开潜

续表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新能源及低排放柴油客车整车制造及出口;大中型客车及其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	USD2,719.83	51.53	51.53
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汽车、载客汽车、专用作业车、厢式运输车、专用客厢车及零部件的销售及维修	RMB5,000.00	100.00	100.00
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汽车、载客汽车、专用作业车、厢式运输车、专用客厢车及零部件的销售及维修	RMB100.00	100.00	100.00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其他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
潍柴（扬州）特种车有限公司	其他
潍柴西港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其他
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山东潍柴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
潍坊潍柴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潍柴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潍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BUSANDCOACH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其他
BUS&COACHINTERNATIONALPTYLTD.	其他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其他
WEICHAISINGAPOREPTLTD	其他
潍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潍坊潍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山东通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中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其他
weichaiIstabulmechineryequipmentstradingCo., ltd	其他
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潍柴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柴油机及电池、技术服务费、劳务等	9,977,128.68			10,224,662.55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变速箱	1,279,582.87		1,516,814.28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车桥	24,031,791.28		14,213,498.55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固废处置费、采购设备	203,779.06		1,574,254.45
潍坊潍柴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配件			72,353.98
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材料、客车、劳务	4,615,040.23		2,444,924.63
潍柴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潍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1,896,040.91		2,445,411.73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客车	24,312,385.03		176,290.84
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7,692.30		438,130.31
山东通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4,384,904.64		4,383,799.66
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费	97,538.00		851,475.72
潍柴（扬州）特种车有限公司	劳务	97,435.06		
潍柴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整车	285,840.70		
合计		71,189,158.76		38,341,616.7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配件、改制服务费、车辆租赁费	1,662,911.50	112,964.59
潍柴（扬州）特种车有限公司	动能、劳务及配件设备租赁费等	5,173,943.38	4,291,596.32
BUS&COACHINTERNATIONALPTYLTD.	客车、客车配件	124,447,766.66	115,951,609.44
BUSANDCOACHINTERNATIONAL(HK)LIMITED	客车、客车配件		679,339.17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动能、设备租赁费等	73,196.53	1,192,843.25
山东潍柴进出口有限公司	客车、客车配件	2,844,763.56	15,469,002.15
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动能及加工费、设备租赁费等	8,003,633.09	5,753,966.43
中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客车		407,079.65
weichailstabilmechineryequipmentstradingCo.,ltd	客车、配件	2,008,897.47	4,294,947.46
潍柴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车厢	244,247.79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车厢	505,507.09	
WEICHAISINGAPOREPTLTD	客车	1,047,425.93	
合计		146,012,293.00	148,153,348.4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房屋	25,097,200.00	25,216,400.00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动能设备	1,232,200.00	1,211,800.00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设备	3,727,200.00	3,321,200.00
合计	--	30,056,600.00	29,749,4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4,300,000.00	2021/11/10	2024/11/8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9,999,800.00	2020/12/17	2023/12/16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5,520,000.00	2020/12/25	2023/12/16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9,640,000.00	2021/3/17	2024/3/1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260,000.00	2021/3/18	2024/3/1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666,666.00	2021/3/25	2024/3/1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275,002.00	2021/3/30	2024/3/1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373,332.00	2021/4/2	2024/3/1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340,668.00	2021/4/20	2024/3/1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400,000.00	2021/6/21	2024/6/17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930,000.00	2021/8/26	2024/8/2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530,000.00	2021/9/6	2024/8/2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340,000.00	2021/9/17	2024/8/2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9,800,000.00	2021/12/21	2024/12/1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500,000.00	2022/5/10	2025/5/9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2/5/17	2025/5/16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500,000.00	2022/5/23	2025/5/16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500,000.00	2022/5/31	2025/5/29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500,000.00	2022/6/17	2025/6/15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22/6/22	2025/6/19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2/6/27	2025/6/26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9,500,000.00	2022/7/27	2025/7/26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2/9/13	2025/9/7	质押借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1/1	2025/10/25	质押借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8/17	2023/8/16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8/17	2023/8/16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9/16	2023/9/15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9/20	2023/9/19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0/12	2023/10/11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0/20	2023/10/19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1/9	2023/11/8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1/17	2023/11/16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1/23	2023/11/22	委托贷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2/16	2023/12/15	委托贷款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2/9/7	2023/1/30	信用借款
人民币借款小计	1,160,375,468.00			

注：本期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委贷利息支出 15,520,363.97 元；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利息支出 47,702,815.76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存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存入	本期支取	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9,469,970.16	4,816,205,459.73	4,925,212,475.04	332,390.02	100,795,344.8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BUS&COACHINTERNATIONALPTYLTD.	3,503,233.64	175,161.68	2,279,638.74	113,981.94
应收账款	山东潍柴进出口有限公司	2,690,000.00	134,500.00	1,459,938.60	72,996.93
应收账款	中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430,000.00	48,795.49
应收账款	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198,520.51	9,926.03
应收账款	weichaiIstabulmechineryequipme ntstradingCo.,ltd	66,163.70	3,308.19	1,612,299.77	179,115.57
应收账款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3,090.00	2,654.50		
应收账款	潍柴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276,000.00	13,800.00		
应收账款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333,418.58	16,670.93		
预付账款	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13,979,842.15		16,347,296.88	
预付账款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0.15			
其他应收款	潍柴西港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442.73	442.73	442.73	442.73
其他应收款	潍柴（扬州）特种车有限公司	959,846.75	54,815.55	1,343,015.05	76,697.77
其他应收款	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39,529.00	262,311.98	1,039,529.00	132,906.96

其他应收款	BUS&COACHINTERNATIONALPTYLTD.	879,012.48	43,950.62	819,289.17	40,964.46
其他应收款	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22,294,738.18	1,273,222.31	16,087,297.30	918,723.76
其他应收款	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	488,765.18	358,740.53	488,765.18	262,419.41
其他应收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144,382.98	8,245.5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4,053,353.41
应付票据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7,890,184.01	
应付票据	潍柴（扬州）亚星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12,629,567.69	
应付票据	潍柴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潍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94,751.91	
应付票据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1,442,940.74	1,710,856.90
应付票据	潍柴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161,500.00	
应付票据	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责任公司		486,782.19
应付账款	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	32,090,948.92	32,090,948.92
应付账款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9,713,226.9
应付账款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508.13
应付账款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8,859,968.08	1,929,927.18
应付账款	潍柴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潍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7,114.05
应付账款	山东通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4,636,043.46	4,630,838.80
应付账款	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9,572.80	1,209,572.80
合同负债	山东潍柴进出口有限公司	369,592.92	217,659.82
合同负债	BUS&COACHINTERNATIONAL(HK)LIMITED	52,227.15	52,227.15
合同负债	WEICHAISINGAPOREPTLTD	353,125.98	462,697.18
其他应付款	BUS&COACHINTERNATIONALPTYLTD		14,312.99
其他应付款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38,516,003.77	220,228,909.5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583.33	232,353.0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4,343.90	628,873.92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86,503.98	827,941.6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416,716.67	228,8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1,076,666.6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28,693,651.55	27,112,536.38
租赁负债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28,400,381.8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相关业务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对相关金融机构与购买本公司产品的客户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租赁物、租赁债权及合格证或发票提供不可撤销的回购承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类融资租赁融资额度 50,681.56 万元，公司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余额 35,952.87 万元。客户未及时还款从而使公司承担的还款金额为 4,984.95 万元。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起诉了逾期未回款的公司客户共计 21 家，涉及应收款余额及相应利息共计 29,730.83 万元。

(2) 公司收取的已到期且已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共计 6,011.68 万元，因出票人到期未能兑付，公司存在被追索的可能性，该商业汇票诉讼案件本公司作为被告之一，二审判决公司不需承担赔偿责任，由于原告对二审判决结果不服，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再审已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开庭审理，截止目前尚未判决，公司确认预计负债 5,620 万元。

(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和保函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人民币	欧元
保函	498,000.00	
信用证		181,352.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4月27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年度净利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厦门丰泰公司董事会批准的《股权质押协议》，厦门丰泰公司投资者丰泰（厦门）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该公司17.35%的股权分别质押给本公司13.34%、山东欧润油品有限公司4.01%；厦门丰泰公司投资者BUSANDCOACHINTERNATIONAL(HK)LIMITED将其所持该公司13.18%的股权分别质押给本公司10.14%、山东欧润油品有限公司3.04%；厦门丰泰公司投资者睿客巴士进出口有限公司将其所持该公司2.47%的股权分别质押给本公司1.9%、山东欧润油品有限公司0.57%。

上述股权质押协议已经厦门市投资促进局以厦投促审[2013]0205号文件批复，并于2013年5月3日向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股权仍处于质押状态。

2、2018年12月25日，根据厦门丰泰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所持51.53%的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股权抵押给山东重工财务公司的议案》，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51.53%的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给山东重工财务公司，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向山东重工财务公司借款8300万元人民币，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办理股权质押手续。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股权仍处于质押状态。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56,865,243.25
1年以内小计	356,865,243.25
1至2年	175,389,259.78
2至3年	134,719,893.99
3年以上	244,365,163.56
未逾期（信用期内）	893,353,000.88
合计	1,804,692,561.46
减：坏账准备	420,270,026.13
计提坏账后合计	1,384,422,535.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5,747,019.72	29.69	222,569,784.12	41.54	313,177,235.60	630,035,961.76	30.90	227,216,257.08	36.06	402,819,704.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8,945,541.74	70.31	197,700,242.01	15.58	1,071,245,299.73	1,408,838,708.47	69.10	184,527,895.36	13.10	1,224,310,813.11
其中：										
(1) 按逾期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8,945,541.74	70.31	197,700,242.01	15.58	1,071,245,299.73	1,408,288,443.31	69.07	184,527,895.36	13.10	1,223,760,547.95
(2) 按其他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50,265.16	0.03			550,265.16

合计	1,804,692,561.46	/	420,270,026.13	/	1,384,422,535.33	2,038,874,670.23	/	411,744,152.44	/	1,627,130,517.79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客户一	141,381,360.01	22,787,674.14	16.12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	73,193,741.18	7,612,637.33	10.4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三	47,985,000.00	3,268,575.34	6.81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四	39,350,000.00	7,870,000.00	2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五	33,535,634.23	33,535,634.23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六	26,413,745.62	23,772,371.06	9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七	23,000,000.00	11,500,000.00	5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八	19,686,631.94	15,942,759.37	80.98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九	18,620,000.00	14,896,000.00	8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	15,758,502.32	7,879,251.16	5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一	13,846,664.73	13,846,664.73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二	12,766,203.91	646,920.14	5.07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三	11,371,567.42	7,960,097.19	7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四	8,971,691.77	8,971,691.77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五	8,707,150.00	5,224,290.00	6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六	6,589,343.00	5,271,474.40	8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七	4,689,028.00	4,689,028.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八	4,622,800.00	4,622,800.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十九	4,590,000.00	4,590,000.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	2,924,000.00	1,462,000.00	5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一	2,870,251.37	2,870,251.37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二	2,726,000.00	2,726,000.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三	1,695,371.30	1,695,371.3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四	1,302,904.00	912,032.80	7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五	1,292,400.00	1,292,400.00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六	1,082,348.71	1,082,348.71	100.0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客户二十七	1,068,000.00	202,830.87	18.99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其他小额客户	5,706,680.21	5,438,680.21	95.30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535,747,019.72	222,569,784.12	41.5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1) 按逾期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信用期内)	833,211,535.73	42,897,168.19	5.15
逾期 1 年内	264,912,678.38	30,061,730.43	11.35
逾期 1-2 年	33,429,159.54	9,933,577.92	29.72

逾期 2-3 年	52,286,874.14	29,702,471.52	56.81
逾期 3 年以上	85,105,293.95	85,105,293.95	100.00
合计	1,268,945,541.74	197,700,242.01	15.5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11,744,152.44	8,525,873.69				420,270,026.13
合计	411,744,152.44	8,525,873.69				420,270,026.1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89,389,371.68	10.49	9,784,883.00
客户二	141,381,360.01	7.84	22,787,674.14
客户三	138,763,862.06	7.69	18,984,508.85
客户四	133,407,807.24	7.39	9,859,166.43
客户五	82,858,681.50	4.59	6,428,137.93
合计	685,801,082.49	38.00	67,844,370.3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与恒生银行上海分行、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协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为 2,183,471,390.73 元，用于办理借款余额 746,025,468.00 元，应付票据 31,776,978.60 元。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3,720,738.23	83,207,553.84
合计	93,720,738.23	83,207,553.84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7,774,623.56
1年以内小计	27,774,623.56
1至2年	42,983,932.32
2至3年	12,810,697.92
3年以上	
3至4年	14,780,267.30
4至5年	7,307,278.40
5年以上	31,954,426.04
合计	137,611,225.54
减：坏账准备	43,890,487.31
计提坏账后合计	93,720,738.2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639,689.10	11,771,677.36
托管到期难以收回的国债投资	8,756,775.16	8,756,775.16
保证金及押金	30,248,913.00	27,818,524.00
动能及加工费	24,683,789.02	17,883,119.58
应返还的所得税	3,975,511.75	3,975,511.75
融资租赁保证金	16,324,228.62	16,975,771.66
其他	42,982,318.89	37,239,215.13
合计	137,611,225.54	124,420,594.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7,380,574.34		13,832,466.46	41,213,040.8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84,313.51		-206,867.00	2,677,446.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0,264,887.85		13,625,599.46	43,890,487.3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一	27,380,574.34	2,884,313.51				30,264,887.85

阶段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二阶段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第三阶段	13,832,466.46	-206,867.00			13,625,599.46
合计	41,213,040.80	2,677,446.51			43,890,487.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动能、加工费等	22,294,738.18	五年以内	16.20	1,273,222.31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21,416,094.00	四年以内	15.56	1,223,044.13
第三名	融资租赁保证金	10,574,152.66	两年以内	7.69	1,774,449.33
第四名	托管到期难以收回的国债投资	8,756,775.16	五年以上	6.36	8,756,775.16
第五名	应返还的所得税	3,975,511.75	五年以上	2.89	3,975,511.75
合计	/	67,017,271.75	/	48.70	17,003,002.6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3,595,900.00		133,595,900.00	133,595,900.00		133,595,9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33,595,900.00		133,595,900.00	133,595,900.00	133,595,9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83,275,900.00			83,275,900.00		
维特思达（深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潍坊市维特思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合计	133,595,900.00			133,595,9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8,893,745.37	1,002,745,010.96	686,786,539.80	633,798,369.30
其他业务	21,914,167.15	13,846,517.01	16,604,803.52	10,306,559.06
合计	1,090,807,912.52	1,016,591,527.97	703,391,343.32	644,104,928.3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035.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5,141.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6,2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2,159.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399.35	
合计	-56,906,382.0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73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37	-0.51	-0.5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董长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